郭氏傳家易說

附總論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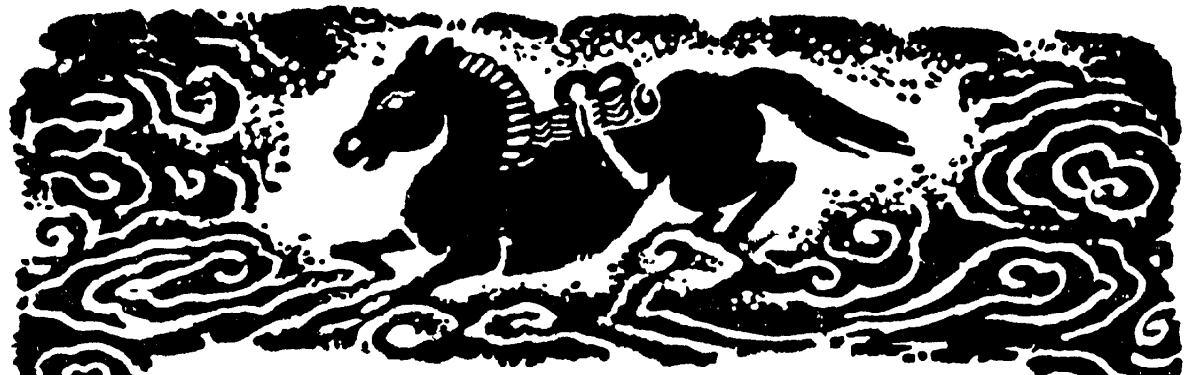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郭氏傳家易說

附總論

(二)

郭雍撰

郭氏傳家易說卷三

上經 噬嗑 賁 剝 復 无妄 大畜 頤 大過 坎 離

䷔ 震下離上

噬嗑。亨。利用獄。

噬嗑之名。有二義。合而言之。則噬而後合。嗑而後亨。事之序也。別而言之。則方噬者未合。既嗑者不噬。噬爲始也。嗑爲終也。終始之義分焉。文王之辭兼始終。故言亨。謂嗑之終也。言利用獄。謂噬之始也。噬之始。立卦之義也。嗑之終。成卦之義也。周公論立卦之始。故爻辭言噬而不言嗑。非无嗑義也。舉一以明之耳。孔子于彖從文王。蓋釋文王之辭也。于象從周公。蓋釋周公之辭也。于繫辭極其終。蓋明文王周公之所未言也。故言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又曰。嗑者合也。物不可以苟合而已。皆以嗑爲義。而不及噬也。如是。則知方立卦之始主于噬。而成卦之後主于嗑矣。主于噬。故利用獄。嗑亨之時。非利用矣。是以聖人于道德仁義。无時不用。刑獄雖設。而其用有時者。蓋本噬嗑之義故也。唐虞之民不犯。成周刑措不用。方是時則不以用獄爲利也。故知利用。特在于有閒之時。易之爲辭。其旨遠哉。然頤中有物。事之至小者也。而名卦之義。有取于此者。蓋易之道。觸類而長之。雖大而天下莫能載。小而物莫能破者。其道皆一也。又況頤中至小。猶須震之動離之明。而後可斷。矧有大于此者乎。是以聖

人欽愼之。而不忽也。

彖曰。頤中有物。曰噬嗑。噬嗑而亨。剛柔分。動而明。雷電合而章。柔得中而上行。雖不當位。利用獄也。

先人曰。噬嗑自否來。否乾剛而坤柔。初六外而爲離。柔也。九五降而爲震。剛也。雍曰。剛柔之分。蓋以乾之三剛分一以成震。坤之三柔分一以成離也。否泰二體。乾坤之純。故噬嗑與賁。皆稱分焉。噬嗑之彖。蓋具三義。自已成一體論之。合六爻而言。有頤中有物之象。自乾坤之變論之。則有剛柔分之義。自震離二體而言。故曰。動而明。雷動也。電明也。雷與電合。則天威于是乎章。動而且明。則聖人之威。於是乎立。此聖人法天之道而用獄也。柔得中六五也。上行則法天。動而必明之意也。故雖无剛健之才。以當其位。亦可爲噬嗑之主而用獄矣。由是知聖人用獄无私情。一本天道而已。然則漢唐之興。卒无三代之治者。不明法天故也。其惡之大。尤見于用獄之際。不知雷電之必合。以盡動全明之義。復蹈秦皇慘毒之政。其傳祀數百年。亦已幸矣。是以游聖門者。羞稱之。

象曰。雷電。噬嗑。先王以明罰勅法。

先人曰。噬嗑先動而後明。初未明也。故不敢折獄致刑。豐則先明而後動。初已明也。故不待明罰勅法而後用也。雍曰。二卦先後之象。盡于此矣。然噬嗑方動以期于明。必先明其罰勅其法。以示天下。使天下知所避。然後犯于有司者。可以麗其罪。若周官大司寇垂刑象之法于象魏。小司寇令以木鐸曰。不用法者。國有常刑。令羣士乃宣布于四方。憲刑禁。至于士師。又憲禁令于國。及郊野。此之謂明罰勅法

也。豐則已明而動。是已布刑也。已令憲也。動則麗之刑矣。若大司寇。邦典定之。邦法斷之。邦成弊之。小司寇以五刑聽萬民之獄訟。附于刑用情訊之。至于旬乃弊之。士師察獄訟之辭。以詔司寇。斷獄弊訟。致邦令。此之謂折獄致刑也。是皆聖人之政。見於有迹者也。若其至仁內充。推恩四海。蓋不可得而見焉。特于聖人之言。得其大槩而已。觀舜戒羣后曰。欽哉欽哉。惟刑之恤哉。其戒臯陶曰。惟明克允。又曰。明于五刑。以弼五教。又曰。刑期于無刑。而臯陶稱舜。亦曰。好生之德。洽于民心。茲用不犯于有司。知此。則盡噬嗑之用獄矣。然舜之命臯陶。必先曰。蠻夷猾夏。寇賊姦宄。然後曰。汝作士。蓋蠻夷猾夏。寇賊姦宄。利用獄之時也。由是知非噬嗑之時。聖人未嘗以用獄爲利也。

初九。履校滅趾。无咎。象曰。履校滅趾。不行也。

伊川曰。初最下。上過尊位。皆无位也。无位受刑者也。王弼謂无陰陽之位非也。雍曰。觀輔嗣傳文曰。无位而已。伊川謂无陰陽之位者。以略例言。初上无陰陽定位故也。易之于爻。以二三四五爲人道之著。初上雖爲始終。然既居六畫之內。安得謂之无陰陽之位。若謂非有位用事之象。則可也。以在噬嗑爲受刑之人。夫以聖人仁覆天下。于小罪輕刑。固宜赦宥。而此初九。屨校滅趾。不以爲過。何哉。蓋小懲于早。所以大誡于後。使惡不進。是爲无刑之本。此聖人之大仁也。不然。姑息不忍。長惡孰甚焉。校者。械之通名。在足之屨。校之而沒其趾。大其桎。而使之不能行也。乃所以戒其惡之使不行也。

六二。噬膚滅鼻。无咎。象曰。噬膚滅鼻。乘剛也。

二三四五皆言噬。蓋用刑除間之爻也。膚柔脆之物。易噬也。夫以六二柔順中正之德。宜其用刑无過舉矣。今噬膚之易。而有滅鼻之深者。蓋六二以柔乘剛。患在不及。能勉于用剛焉。乃能乘剛。故此噬深亦无咎也。古者刑亂國。用重典。豈非噬膚乘剛之義乎。四爻必假膚、腊、胏、肉、見義者。以噬嗑之名。本取頤中之象故也。

六三。噬腊肉。遇毒。小吝。无咎。象曰。遇毒。位不當也。

六二。雖乘剛而能噬深者。中正故也。六三之爻。又非中正。其噬難矣。而能擇乾物之小者噬之。猶如治小獄。決小罪。可謂度德而量力者也。然其威德。終不足以服人。適足以招怨懟。而致悔吝。以其刑既小。是以止于小吝。而无大咎也。鄭氏周官注。以小物全乾爲腊。馬氏以有骨謂之胏。其義最得之。毒、害也。猶人不勝其噬。而疾作也。

九四。噬乾胏。得金矢。利艱貞。吉。象曰。利艱貞吉。未光也。

先人曰。胏、骨之乾。堅強難噬者也。噬嗑皆以柔。而四爲頤中之間。上下二陰。三五之所同欲以噬者也。故在訟則爲難聽之訟。在獄則爲難折之獄。而九四以剛明而聽之。能得其情者也。古者。以兩造禁民訟。以兩造聽之。而无所偏受。則不直者自反。而民訟禁矣。入束矢于朝。不直。則入其矢。所以懲不直也。以兩劑禁民獄。而无偏信。則不信者自反。而民獄禁矣。入鈞金三日乃致于朝。不信。則入其金。所以懲不信也。方九四之聽訟也。既得其矢。則不直者自反而服其非。又得其金。則不信者自反而服其罪。則

難折之獄。既折而得其情矣。尙且曰。利艱貞吉。則人之于獄訟。其可易言之哉。故曰刑者侀也。侀者成也。死者不可復生。刑者不可復續。言一成而不可變也。故于聽之始也。如此之審。于其成也。則又可知矣。雍曰。九四有至難之噬。而得束矢鈞金。猶曰。利艱貞吉者。曾子所謂。如得其情。則哀矜而勿喜。蓋聖人明審欽恤之意也。雖然。刑期于无刑。必也使无訟。如是。則得金矢亦安足以爲聖人之光哉。所謂聽訟猶人者也。帝堯之光被四表。文王之光于四方。其道有大于此者矣。故孔子之象。以九四爲未光也。

六五。噬乾肉。得黃金。貞厲无咎。象曰。貞厲无咎。得當也。

先人曰。噬嗑之義。有審克之斷。无五過之疵。可以明于刑之中。率乂于民棐彝者也。故噬乾肉。得黃金。亦庶幾居中之得也。又曰。六五之貞厲。才得當而已。較之虞芮質厥成。其亦未優乎。雍曰。乾肉之噬。易于乾胏。六五柔而用中。有可噬之道。故得黃金。然猶貞厲者。蓋未能盡爲君之道故也。觀舜命皐陶作士。而戒以无刑。孔子予仲由折獄。而自任以无訟。蓋君道无事于獄。不必有乾肉之噬矣。

上九。何校滅耳。凶。象曰。何校滅耳。聰不明也。

小人不積小善。不去小惡。終至于不可揜不可解之際。故有何校滅耳之凶。則其聰之不明可知也。蓋能明善惡安危之戒。必无是凶矣。然初六滅趾。六二滅鼻。上九滅耳。或以滅爲刑而疑之。獨孔氏以爲滅、沒也。蓋屨校、何校、則刑也。屨校。桎其足也。桎大而沒趾也。何校。械其首也。械大而沒耳也。噬膚之易而深噬焉。自沒其鼻。用力之過也。此皆沒之義也。若以滅耳爲刖。滅鼻爲劓。滅趾爲剕。則上九復不爲

凶。而初二又不爲无咎也。書注劓刵輕刑也。考之呂刑。剕辟爲重。故漢重斬趾。同于棄市。方初六小懲。固不當斷趾。上九罪大。復不當輕刑。以是知三者言滅。皆非刑也。初二无咎。上九則凶。蓋戒之于早。故終爲无咎。上九已極。雖戒亦晚矣。然則械其首者。安知終不麗于大辟乎。故爲重刑也。

䷕ 離下艮上

賁。亨。小利有攸往。

伊川曰。賁飾之道。非能增其實也。能加之文而已。又曰。理必有對待。生生之本也。有上則有下。有此則有彼。有質則有文。自然之理也。一則不立。二則爲文。非知道者。孰能識之。凡卦有二體之義。及二象成者。如屯取動乎險中。與雲雷訟。取上剛下險。與夫天與水違行是也。有取一爻者。柔得位而上下應之。曰小畜。柔得尊位。大中。而上下應之。曰大有。是也。有取二體。又取消長之義者。雷在地中。復。山附于地。剝。是也。有取二象。兼取二爻變者。風雷益。又取損上益下。山下有澤損。又取損下益上是也。有以二象成卦。又取爻義者。夬之剛決柔。姤之柔遇剛是也。有以用成卦者。巽乎水而上水。井。木上有火。鼎。是也。有以形爲象者。山下有雷。頤。頤中有物。曰噬嗑。是也。此成卦之義也。如剛上柔下。損上益下。據成卦而言。非謂卦中升降也。如訟无妄云剛來。非謂自上體而來也。凡柔居五者。皆云柔進而上行。柔居下者也。居尊位。是進而上行也。非謂自下體而上也。先儒謂賁本泰卦。豈有乾坤重而爲泰。又由泰而變之理乎。雍曰。賁自泰來。雖取六二上九之變。其實主文明之道者。六二而已。故彖釋賁亨。則曰。柔來文剛。

其文有異于噬嗑所謂剛柔分也。小利有攸往。以上九之變。無非主卦之爻。是以小利而已。

彖曰。賁亨。柔來而文剛。故亨。分剛上而文柔。故小利有攸往。天文也。文明以止。人文也。觀乎天文。以察時變。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

先人曰。鄭康成輩謂離爲日。天文也。艮爲石。地文也。天地二文。交相飾焉。成賁。蓋在天成象。在地成形。无一物不相文。今纔得之二象而已。故經曰。日月麗乎天。百穀草木麗乎土。則凡麗乎天地者。无非文也。惟人則內之于一身。外之于庶物。因其理而節文之。所謂文明以止是也。故君尊臣卑。君南面。臣北面。父坐子立。兄先弟後。夫唱婦隨。上行之以爲教。下化之以成俗。一本于上下相文。自然而止耳。故觀乎天文。則日中星鳥。宵中星虛。而知東作西成之序。時變可知也。觀乎人文。則二南之道。鱗趾騶虞之應。化成可知矣。故謂水、火、土、石、風、雨、露、雷。不如剛柔相摩。八卦相盪之爲博也。斗振天而進。日逆天而退。不如日往則月來。寒往則暑來之爲約也。故君子惟易可以盡心焉。雍曰。王氏有言。互體不足。遂及卦變。變又不足。推至五行。一失其原。巧愈彌甚。此言卦變不可用也。及觀輔嗣釋賁之彖辭。則曰。坤之上六。來居二位。柔來文剛之義也。乾之九二。分居上位。分剛上而文柔之義也。如此。則賁自泰來。乃卦變也。故正義曰。今謂此卦本泰卦故也。是以隨、蠱、噬嗑、賁之彖。皆以卦變爲主。臨川則云。艮乾德之所成。離坤道之所成。如此則亦可爲旅。亦可爲諸卦。蓋諸卦皆自乾坤索而成。今獨言于離下艮上之賁者。以自乾下坤上之泰來。不得與諸卦同也。且賁、飾也。交相飾謂之賁。柔來而文剛。則剛爲質而柔爲

文也。以剛爲質。而柔文之。得中得正。此六二所以亨賁也。分剛上而文柔。則柔爲質而剛爲文也。以柔爲質而剛文之。又非中正之位。可小事而已。此上九所以小利有攸往也。然由二卦之變論之。則以六二上九二爻爲主。是爲乾坤之變文也。地道无成。而代有終。則是地來文天。天往文地。皆以天爲主。地在其中耳。故獨曰天文也。由一卦之成論之。則上體爲艮。下體爲離。是爲艮離之成文也。故曰。文明以止。人文也。天文主二卦之變。人文由一卦之成。故觀乎天文者。以察時變。觀乎人文者。能化成天下。此聖人觀賁之卦。以用賁之道也。以是知乾坤相文。而獨歸之天。蓋包犧畫乾之道也。艮離因變無得人文。蓋文王重卦之道也。天人之分見矣。

彖曰。山下有火。賁。君子以明庶政。无敢折獄。

本乎天者。觀上火之性也。本乎地者。親下山之德也。山在上而親下。火在下而親上。是又相飾成文之象也。聖人之德。无加于明。文明如此。故可以明庶政。然无敢折獄者。有其象而无其才故也。噬嗑以離明而明罰。豐以離明而折獄。賁之文明。是有其象也。噬嗑動而明。豐明以動。而賁文明以止。是无其才也。且噬嗑與賁者。有頤中有物之象。而賁无除間之義者。蓋動則間。當除而止。則不能除間也。洪範曰。龜筮共違于人。用靜吉。用作凶。亦猶爲間雖一。而有動止不同之義也。

初九。賁其趾。舍車而徒。象曰。舍車而徒。義弗乘也。

趾在下者也。徒行。賤者之事也。皆初之象也。君子以義爲榮。而不以徒行爲辱。舍生取義。尙有之。況車

徒之間乎。是以古之人。祿以天下弗顧。繫馬千駟弗受。一介不以與人。一介不以取諸人。惟義所在而已。故初九以卑自居。舍車而徒。所謂窮不失義者矣。雖徒行也。乃以義飾其趾者乎。二之虛中。猶載我者也。舍二應四。義弗乘也。若夫小人。不義而乘。盜之招也。雖慶氏之車。何有于我哉。孔子曰。不義而富且貴。于我如浮雲。孟子曰。萬鍾不辨禮義而受之。萬鍾于我何加焉。充舍車而徒之義。則義不可勝用。然後孔孟之學。可得而至也。

六二。賁其須。象曰。賁其須。與上興也。

先人曰。安定先生謂。須、待也。君子之道。不可以躁進也。蓋上下相文之時。六二。以文明而麗乎下。柔順中正。无私无應。靜而有待。物必有致飾者。雍曰。以王輔嗣之清談。猶以須爲上附之物。獨安定以爲須待。然後賁之六二。可得而言也。六二。文明之主也。有待而興。智之事也。然其須也。乃所以爲賁歟。與上興者。柔而无應。故須九三剛爲之助。則可興于君矣。

九三。賁如。濡如。永貞吉。象曰。永貞之吉。終莫之陵也。

三以剛德。居文明之極。其不待致飾而賁于自然者。故曰賁如也。濡如有相與之義。二足以飾三。而三亦所以飾二之須也。賁之時。上下相文。二三既以剛柔。盡須濡之義。得賁之道矣。能永保而固守。何吉如之。終孰得而陵之哉。相與非其道。多致陵。此言致飾。故終莫之陵也。

六四。賁如。皤如。白馬翰如。匪寇婚媾。象曰。六四。當位疑也。匪寇婚媾。終无尤也。

賁離剛柔相文。然陽道常饒。故足以兼人。陰道常乏。故有受飾之理。四雖自失矣。亦有皤如之質。將受物之飾。猶六二之須。丘園之賁。皆虛己待物之象也。初九以剛強之才。飾其趾而來。翰如之馬也。馬之來。所以飾四之皤。四亦以飾馬之白。皆有受飾之質。而交相文也。此其所以爲賁也。凡剛自內進。柔必疑之。蓋力不足而居上。常懼人之寇己也。初以剛下柔而來應。匪寇也。婚姻之道也。六四雖多懼懷疑。終何尤哉。伊川云。翰從之疾也。

六四。賁于丘園。束帛戔戔。吝。終吉。象曰。六五之吉。有喜也。

六五爲賁之主。及于丘園。所飾遠矣。非若二三之須濡。初四之私應也。其道豈不廣且大哉。聖人不遐遺之義也。遠且不遺。況邇者乎。丘園尙及之。況朝廷之上乎。故商之賁也。及于耕築。周之賁也。及于漁釣。賁于丘園。乃所以飾天下國家。非特下飾窮士而已。束帛戔戔。幣聘之禮。湯聘伊尹。文王聘呂望。實幣帛箱篚之意也。子夏傳云。三元二纁。象陰陽。爲束帛。或以戔戔爲多何哉。馬氏云。戔戔委積貌。許叔重以戔從二戈。蓋謂有相次不一之意。四方聘賢。前後相望于道。如有次。非一所也。然以幣聘賢。猶爲吝道。故孟子言。仁人不可以貨取。而在禮不廢。故賢者至而終吉也。人君與天下之喜。莫喜于得賢。故君子能長育人材。則天下喜樂之。而詩人于得賢與賢育材之際。未嘗不以喜樂壽考終之。蓋六五之吉。有喜之義也。先儒多以賁于丘園爲聘士。獨王氏孔氏。以爲國之道。不尙華侈。而貴儉約。其說不同。然書言野無遺賢。詩有考槃在澗在阿之刺。則丘園宜爲賢者窮處之地。必曰賁于丘園。蓋示尤遺賢

之意。爲國之道。孰大于此。孰美于此。天下之治。孰不本于此。故在賁之時。爲君道之至廣大也。在易言于野、于郊、于陸、于陵之類。皆誠爲郊、野、陸、陵。何獨假丘園以爲質素也。況質素爲上九之事。六五正當賁之盛大之時。言賁之盛大。无過于得賢及遠。爲國之休光。若從王孔二家說云。賁飾于束帛珍寶。則質素之道乃隕落。若設飾于丘園質素之所。則束帛戔戔衆多。此務在積帛之多。卽管墨喜利之學。貪鄙小道。豈足以充賁之六五之義乎。在節之彖曰。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聖人之崇尙節儉。恐傷財害民而已。非有望于束帛珍寶之多也。聖人所寶惟賢。苟有意于束帛戔戔之多。又安足以爲聖人之道。故非聘賢之君。不足以當六五之位。王氏之言害義。孔氏膠于爻象。无待士之文。丘園之義。幾不復聞矣。

上九。白賁无咎。象曰。白賁无咎。上得志也。

先人曰。賁之文。陰陽上下之相文。自然之文也。至于文明而不以止。人爲之僞也。人爲之僞。殆不若白賁之爲得也。禮有以文爲貴者。有以素爲貴者。孔子曰。惡衣服而致美乎黻冕。卑宮室而盡力乎溝洫。禹吾無間然矣。此之謂也。故三代之王。忠質相先。救時之弊也。方賁之時。文旣勝矣。白賁无咎。其救僅之道歟。然則人之文也。率歸之僞可乎。詩云。緜蠻黃鳥。止于丘隅。子曰。于止。知其所止。可以人而不如鳥乎。爲人君止于仁。爲人臣止于敬。爲人子止于孝。爲人父止于慈。與國人交止于信。未有不知止者也。知止則誠而无僞矣。雍曰。大哉白賁之義也。立德之始也。治天下之本也。且以一性言之。天命之謂

性也。聖人懼其質而近于禽獸。故假賁飾以文之。文之不已。于是乎窮人欲而滅天理。是豈人之性也哉。知白賁之義。則知天命之性。知天命之性。則知率性之道。知率性之道。則知脩道之教。此中庸之道。所以立也。以天下言之。則忠之弊救以質。質之弊救以文。文之不已。其弊僭矣。大者驕奢佚于其上。小者放僻邪侈于其下。是豈聖人之教哉。知白賁之道。則救僭以忠。于以繼周。雖百世可知。此三代之治。可以復也。不然。則君臣上下。沈湎淫佚。卿士師師。非度從流。忘反。尙何化成天下之有乎。故彖言文明以止。所以止其初。上九言白賁无咎。所以復其終。其義一也。方未賁之時。則白賁爲非。既賁之後。乃无咎矣。此獨上九之事。故象言上得志。蓋得上九之志也。

䷖ 坤下艮上

剝。不利有攸往。

剝有二道。有民剝君。小人剝君子。民之剝君。不過厚百姓以自薄。爲安宅順止之道。小人剝君子。則勿與爭利。藏器待時而已。潛龍勿用。內文明而外柔順。艱正晦其明。儉德辟難。遯之時義。皆君子遇剝之義也。剝之卦辭。獨言不利有攸往者。遇剝无他說焉。懼君子以直道自任。與小人校也。

彖曰。剝、剝也。柔變剛也。不利有攸往。小人長也。順而止之。觀象也。君子尙消息盈虛。天行也。

伊川曰。山附于地。圮剝之象。雍曰。剝、落也。剛過久而柔落之。卦之所以爲剝也。自初至五。剝五剛而爲柔。剝之極也。一陽順于下。而止于上。僅足以避害而已。故不利有攸往。然衆剝剛。其害爲難避。君子觀

順止之象。而行順止之道。故能處剝之時也。消息盈虛。天道之運。君子所尙之道也。當陽消陰息。進盛而剝。是爲天道自然之運。君子何尤焉。不過于觀象順止。俟時而已。

象曰。山附于地。剝。上以厚下安宅。

以剛柔言之。則天道盈虛消息。所以有剝。自卦才言之。則順而止之。爲處剝之道。由象言之。則山附于地者。剝也。厚下安宅者。處剝之道也。彖象之義。不一而足。象言上者。非獨君后也。凡居上者。皆當然也。語曰。百姓足。君孰與不足。是亦厚下之道。厚下所以安宅也。夫知幾君子。未必至于剝之時也。不幸而至是。不過厚下俟時而已。

初六。剝牀以足。蔑貞凶。象曰。剝牀以足。以滅下也。

剝自下興也。故初言剝牀以足。剝以厚下而安牀。雖僅可安身。亦非厚下之道。況剝其足者乎。既失厚下之道。則下已滅矣。然剝之初而未甚也。所以蔑貞則凶。言貞固不蔑。則无凶矣。詩曰。載寢之牀。故處牀爲求安之道。剝言牀。亦見道之无乎不在也。

六二。剝牀以辨。蔑貞凶。象曰。剝牀以辨。未有與也。

伊川曰。辨。牀之幹。所以分上下也。輔嗣謂足之上。孔氏謂牀身之下。足之上。分辨之處。義皆一也。剝牀以辨。則其剝進矣。未有與者。遠陽而无應。无以止之也。或近陽而有應。有以止之。安有蔑貞之凶哉。天下之患。未有不自小至大。自微至著。苟不能辨之于早。未有不至于凶者。剝之初二。有凶之漸。而非凶

者。三以應而无咎。四則凶矣。

六三。剝之无咎。象曰。剝之无咎。失上下也。

剝之時。小人道長之極。羣衆剝君子。獨六三舍其羣類于上下。而應乎陽。是捨小人而從君子也。所以在道爲无咎。然則六三之失其類。乃所以爲有得歟。

六四。剝牀以膚。凶。象曰。剝牀以膚。切近災也。

剝牀而後及其身。及其身自膚始。六四上體之下。居牀之上。膚之象也。初二先剝其所安。而後有及身之漸。不能止之。至六四。災及其身。故直云凶也。繫辭言窮上反下。于此可見。

六五。貫魚以宮人寵。无不利。象曰。以宮人寵。終无尤也。

六五柔得尊位。大中。爲剝之主。能御衆陰以承陽者也。魚、陰類也。六五未免其類。是以能聯而貫之。制于我也。雖制于我。而在剝无剛決之義。故以宮人寵之。宮人。宮中之人也。女子小人皆是也。孔子曰。惟女子與小人。爲難養也。然則女子小人爲同類。御小人以宮人之道宜矣。方剝之時。小人進長。六五知不可決而寵之。所謂順剝之時。而爲止剝之道者也。雖然。貫衆陰而寵之。疑非聖人之道。而曰。无不利。終无尤者。蓋消息盈虛。天之所行。君子之所尙。雖聖人不能違時。特于其間。既順以從時。而又有止之道。以救時耳。非若一于順而寵之。不知濟時者也。安定先生曰。以宮人寵。但厚之田宅。不使竊天下之權。則无不利。然此謂根蔕之難去者。

上九。碩果不食。君子得輿。小人剝廬。象曰。君子得輿。民所載也。小人剝廬。終不可用也。

果者。易食之物也。在剝之時。君子易傷之象也。果之碩大。易食而不食。君子居剝。易傷而不傷者。以君子觀剝之象。有順而止之之道。足以厚下。故終不食也。且無君子。莫治野人。無野人莫養君子。君子小人。蓋相須也。輿所以載君子。小人之象。廬所以庇小人。君子之象。君子得輿。爲民所載。則有厚下之道故也。小人之性。自下窮上。必剝其廬而後已。剝其廬。則无以自庇。終失所安之象。以見小人不可用于天下國家也。唯其終不可用。而遭時未復。故以宮人寵之宜矣。能貫之則可寵。而寵之亦可貫。所以柔服其心。毋使爲患而已。此孔子所以嘆其難養也。然君子之剝。非自取也。小人剝之也。故其剝也有漸。小人之性。不能有物。處剝之極。必自剝矣。是以其亡也忽焉。蓋自取之速也。易于小人女子。有順止貫寵之道。非達時變者。不足以知此。

䷗ 震下坤上

復。亨。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利有攸往。

乾坤剛柔。相爲消長。陰剝陽盡。至復而剛反。在卦之中。其義爲大。幽微難言。故因七日以言之。則復之義易明。非復之義。盡于七日而止也。陽道方復。爲泰之始。故亨。疾、猶不疾而速之疾。陰陽消長有漸。其出其入。任道自運。无遲速于其間。與天之行健。无以異也。方剛長之初。陽未能用。必得其類。斯无咎矣。是以朋來則有臨有泰。而後爲復之无咎也。此皆陰陽剛柔大義。微而難言者。欲觀復道反復。无者

歲功之易明。故繼以反復其道。七日來復也。自夏至陽始剝。而于卦爲姤。建亥剝盡建子。而一陽來復。在天之日。蓋自鶉首以及星紀。凡更七舍。在人之月。亦七易矣。人之月。卽月之周天也。從天道與日而言。故云七日。猶堯典言曰永星火。日短星昴。詩言一之日二之日。皆是也。剛長之初。利動而往之時。蓋自易言之。不動而往。无以致臨泰。自天地言之。不動而往。无以生萬物。自聖人言之。不動而往。无以治天下。其利有攸往皆一也。然陰陽剛柔皆一道。自天與氣言之。則曰陰陽。自地與形言之。則曰剛柔。在易之卦。麗于形矣。故六爻以剛柔言。而復謂之剛反也。

彖曰。復亨。剛反。動而以順行。是以出入无疾。朋來无咎。反復其道。七日來復。天行也。利有攸往。剛長也。復其見天地之心乎。

先人曰。先儒謂易以靜爲復。天地以无心爲心。觀其自古以固存。未有不由乎順行。周旋之必信者也。且卦之二體。靜以法坤。動以象震。震已復于下。雷已復于地中。惡在其靜而已也。然謂靜之終。動之始。斯可矣。雍曰。復以剛反而亨。則天地萬物皆有待于剛者也。剛故動。柔故靜。物久于靜。不能自動。是以有待于剛。然後動而亨。如此。則復主動而非靜。姤主靜而非動。動靜之義。係乎剛柔之反也。有震之動。有坤之順。以是行焉。則上順天地之道。下順萬物之理。是以出入行于自然。无遲速之異也。且剛柔反復。其運不停。自其小者視之。四時日月可見也。故在易之中。一陽爲復。進而爲臨。爲泰。爲大壯。爲夬。爲乾。一陰爲姤。進而爲遯。爲否。爲觀。爲剝。爲坤。皆其出也。陽出則陰入。陰出則陽入。陰陽出入。反復如此。

孰爲遲速。故无疾而有常也。朋來之後。然後道大亨而成功。故言无咎。天行者。自天道以言之。七日之復是也。由七日之復以觀。則三才萬物之復。莫不皆然。其見天地之心者。天地固无心于萬物也。而萬物有心于天地。因其有心于天地言之。故曰。天地之心。然萬物資天地以有生。故天地于是乎生萬物。則天地之心无他焉。生物而已。是以繫辭言天地之大德曰生。以有生故有德。有德則有心矣。復爲生物之始。是所以見天地之心也。然復之時義大矣。而彖不言大矣哉者。蓋復非小道。不待言而可知也。姤遇之事。有至小者存焉。聖人欲人遺其小而玩其大者。故姤言大矣哉也。

象曰。雷在地中。復。先王以至日閉關。商旅不行。后不省方。

坤爲靜之終。復爲動之始。雷在地中。則動已萌矣。而未奮也。然天地萬物之理。得陽則舒。得陰則慘。故人喜陽之復。而畏陰之剝也。先王至日閉關。助陽道也。喜陽之復。懼其微。而人泄之。以先奪陽氣。則陽愈微而不進。是以閉關。而固其氣以助之。蓋三才一氣耳。方天地欲動。而人爭先之。是爭天地之動。以損天地之氣也。聖人欲奉天時。莫不先天地。而後人從之。是所以閉塞人事。以助天地之發也。後世爲月令者。于仲冬之月。塗闕庭門閭。築囹圄。以助天地之閉藏。蓋假此以爲義。誤以至日閉關爲天地閉藏之時也。夫至日。日至也。天地至復。則動而將發生。先王至日閉關。正爲陽氣方動而微。懼人道分奪其氣。先動以泄之。故至日閉關。以奪人動發之氣。是所以助天地生生之義也。何閉藏之有哉。

初九。不遠復。无祇悔。元吉。象曰。不遠之復。以脩身也。

卦辭言出入无疾朋來无咎。統復道而言之也。至于七日來復。則指天行而言。是復道之一也。爻象言君子脩身。蓋亦復也。凡易之一卦。其義象皆不可窮。盡聖人卦爻彖象之外。不能悉言者多矣。就其所言之中。已具數義。學者當觸類通之。以極廣大而已。如乾象爲天爲馬。豈能居于大小之間哉。故昭昭之多與天同。一撮土之多與地同。一卷之石與山嶽同。一勺之水與河海同。道无間于小大。故觀復之初九。顏子盡之。能不貳過。故不遠而復于道。苟貳過。則遠矣。雖然。有不善未嘗不知。則蓋嘗有過也。有過則有悔。唯不貳過。故其悔小。而无大悔也。凡充有悔之極。則有大凶。充无悔之極。則有大吉。以其不遠復。故知无祇悔。以其无祇悔。故終知其元吉也。此顏子克己復禮之道。故象言脩身也。

六二。休復吉。象曰。休復之吉。以下仁也。

孟子稱樂正子好善。優于天下。又曰。可欲之謂善。有諸己之謂性。充實之謂美。休、美也。充好善之實。孟子之所以爲美。盡下仁之道。復之所以爲休。其義一也。不遠之復。克己者也。克己復禮仁也。故六二之下初九。所以爲下仁也。然古之人脩身者。豈徒然哉。所以爲齊家治國平天下之始也。聖人之治天下。仁之而已。孟子所謂推恩保四海是也。夫欲仁天下者。必先仁其身。是以中庸言脩身以道。脩道以仁。而復以初九脩身。六二爲下仁。不亦宜乎。

六三。頻復。厲无咎。象曰。頻復之厲。義无咎也。

先人曰。先儒皆以頻爲頻蹙之頻。不得已而復也。獨王昭素謂爲頻數之頻。頻蹙不得已。則勉強而行

之。及其成功一也。何厲之有。與孔子所謂義无咎者。爲不侔矣。孔子曰。中庸其至矣乎。民鮮能久矣。人皆曰。予知擇乎中庸。而不能期月守也。唯君子能久于其道。其餘則日月至焉而已。故道有至于數失。亦有知其數復。得失之間。不能一寸。是以危也。然而義无咎者。知復故也。是以子夏之徒。出見紛華盛麗而說。入聞夫子之道而樂。蓋頻復也。與夫回之爲人。擇乎中庸。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弗失之者。固有間矣。

六四。中行獨復。象曰。中行獨復。以從道也。

位不得中。而居四陰之中。獨從初九之道而應焉。是以捨其類而獨行其志者也。故曰。中行獨復。七十子于衰周之際。從夫子于洙泗之間。豈是道歟。剝之六三。與復之六四反對。其義相類。故在剝則取失上下。以應乎陽。在復則取其獨復。以從道也。

六五。敦復无悔。象曰。敦復无悔。中以自考也。

五以陰居尊位。在坤之中。有厚德之象。故言敦復。中以自考者。能以中道自厚而已。自厚。則所以成己者至矣。雖未足以盡爲君之道。亦可以无悔矣。中庸曰。誠者。非自成己而已也。所以成物也。盡成己成物之道。則君道盡。二帝三王是也。六五爲一卦之主。其才有所不足。故僅能自成。與在下君子脩身无以異。然初九既无大悔于其初。馴致其道。則知其終爲元吉矣。六五居尊極之位。方同在下之道。雖敦復優于不遠之復。而以時位初終論之。是未足以致人君之元吉也。故特中以自成而已矣。

上六。迷復凶。有災眚。用行師。終有大敗。以其國君凶。至于十年不克征。象曰。迷復之凶。反君道也。

處復之終。迷不知反。孔子所謂下愚不移者歟。夫天道人事。皆貴復焉。迷不知復。則上逆天道。下乖人事。其凶宜矣。言有災眚。則得之天得之人者。其凶非一也。迷復无所不失。故其凶至。亦无不有之。況行師用兵之道。尤爲危事。是以自用之則大敗。佐其君以用之。則十年不克之凶。十年極矣。十年不克。則自敗可知。是其國君凶也。且復有自復者。有不能自復而從人者。有失而頻復者。皆復也。上六居一卦之上。有君之道。君道以能從人爲善。坤之六五。黃裳元吉是也。上六自不能復。又不能從人之復。可謂反君道矣。或謂迷而後復非也。苟能復矣。雖迷何凶。太甲是也。冥豫成有渝是也。

☳☰ 震下乾上

无妄。元亨、利、貞。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

自太極函三論之。則无有妄无妄之別。自三才之判論之。然後有妄无妄分焉。天之于覆。地之于載。皆无妄也。聖人所以成天地之能者。亦无妄也。无妄天道也。盡天道。故具元、亨、利、貞也。諸卦具四德者。各見其義。无妄則以天道得之也。匪正則妄矣。妄故招眚。匪正而有眚。非无妄之災也。災眚之義。其說不一。以无妄觀之。則自天至者爲災。由人自致者爲眚。无妄之動。貴其止于天道。不知所止而往。是以窮人欲而滅天理也。故不利有攸往。

彖曰。无妄。剛自外來而爲主于內。動而健。剛中而應。大亨以正。天之命也。其匪正有眚。不利有攸往。无妄

之往。何之矣。天命不祐。行矣哉。

剛自外來。而爲主于內。論卦之所以无妄者。主于震也。動而健者。動以天不以人也。剛中而應。九五也。大亨以正。妄无之道也。无妄之道。天也。非人也。故言天之命。與中庸言天命之謂性。孟子言有命焉。君子不謂之性。義皆同。然止于无妄而不往。則天道常存。不止于无妄。而有攸往者。是以人而滅天者也。故彖之意。以謂捨无妄而往者。又何之焉。一捨无妄而往。則爲匪正矣。是以人滅天。以僞喪誠。乖于天道。此天命所以不祐也。天非有心于祐不祐之間。蓋其道不與天合。天何由而助之。故孟子言盡心知性則知天。存心養性。所以事天。蓋知天事天。爲天所祐。皆必與天合德也。曰動而健。則動而與天合德矣。不與天合德。則與天非其類。故非天之所助。如是行而有往。又何之乎。蓋聖人欲人之著誠去僞。而明其天也。伊川曰。動以天。故无妄。動以人欲則妄矣。此之謂也。輔嗣于此卦。尤不曉聖人之旨。

象曰。天下雷行。物與无妄。先王以茂對時。育萬物。

天運乎上。雷行于下。无適而非天。故爲无妄。然雷之收發有時。疑其有妄也。蓋收發非雷也。天之所運。是雷无妄也。物之生死。又應乎雷。以從天之所運。則物亦无妄矣。故曰。天下雷行。物與无妄。茂對時。育萬物者。聖人以至誠任天道。贊天地之化育。與天地參于无妄者也。其茂對也。育物也。自然馴致之耳。聖人初无容心焉。

初九。无妄往吉。象曰。无妄之往。得志也。

伊川曰。卦辭言不利有攸往者。謂既无妄。則不可復往。過則妄矣。爻言往吉。謂以无妄之道。而行之吉也。以是知伊川之得于无妄也深矣。蓋卦之辭。以天下之誠。未有不以僞喪者。故欲守正而不往。顏子拳拳服膺弗失之義也。爻之辭。欲以无妄之道。見于有行。既盡己之性。如是而往。其爲得志大矣。是以吉也。言于初者。初震也。震之動以天故也。卦爻之言。相爲終始。與中庸天命之性。率性之道。脩道之教。及成己成物之義皆同。

六二。不耕穫。不菑畬。則利有攸往。象曰。不耕穫。未富也。

无妄之卦。不利有攸往。而六二利有攸往。何哉。蓋盡天理而動。則利有攸往。與无妄往吉之義同。其匪正。則不利有攸往也。且耕而穫。菑而畬。天之理也。苟不耕可穫乎。不菑可畬乎。以是爲思而後動。則利有攸往矣。未富者。未能足乎己也。誠欲不耕而穫。不菑而畬。是未能成己之事。而遂及物。非无妄之道也。无妄與中庸同。必先成己。而後成物。爻象之辭。互爲發明。蓋非一意。禮于坊記稱易曰。不耕穫。不菑畬。凶。其辭義皆異。蓋果欲不耕而穫。不菑而畬。皆妄也。故凶。既云凶矣。何利有攸往之有。而象亦不當言未富也。蓋不耕穫不菑畬之義。自昔難通。故當時傳授。有如是之疑者。然爻辭言利有攸往。必曰。則利有攸往。象不曰不富。而曰未富。觀此二者。然後得聖人之旨。乃知不當有凶字也。

六三。无妄之災。或繫之牛。行人之得。邑人之災。象曰。行人得牛。邑人災也。

關子明曰。无妄而災者災也。有妄而災。則其所也。非災之也。運數適然。非已妄致。乃无妄之災。自妄召

災。所宜也。災亦不能妄近人也。子明之言无妄之災。最近之。然曰。運數適然。又非也。无妄。无運且无數也。輔嗣以六三行違謙順。无妄之災。失之矣。行既違。則非无妄。況六三有妄乎。何則。六三非中正之位。居震動之極。不知過于動而求止。反欲應于上九。妄行窮災之爻。是亦妄行之人也。匪正有眚之道也。然亦有行之而无災者。孔子所謂罔之生也。幸而免者也。爻辭因六三有眚之道而无眚。因以明无妄无致災之道而有災也。故于无妄之災之後。以繫牛行人邑人重明之。行人六三也。妄行之人也。邑人止其所者也。止其所者。知不利有攸往故也。孟子所謂不失赤子之心者也。六三知初之往吉。二之利有攸往。而以動爲利。不知初往之吉。二往之利。蓋有无妄之道存諸已。而六三獨欲以妄得之。是窮人欲而滅天理。小人徼倖之道。雖得之。君子不貴。蓋其所得。不過于物之利而已。于道无有也。殆不若邑人寧災。而其得多矣。故有或繫之牛者。爲行人之得。而邑人受其災。夫行人得牛。則所得者牛。而所失者无妄。是得于人而失于天也。邑人之災。則所受者災。而所守者无妄。則得失一于天矣。中庸曰。君子居易以俟命。邑人也。小人行險以徼幸。行人也。行人雖得牛。驅而納諸罟獲陷阱之中矣。可不戒哉。六爻无邑人之象。能與行人之道相反者。皆邑人也。故因行人而邑人可明焉。然由其小者言之。則得失一牛耳。由其大者言之。則堯湯水旱。皆无妄之災也。與道何損焉。

九四。可貞无咎。象曰。可貞无咎。固有之也。

九四爲乾體之下。震動之象革矣。動革則止。止則能固守天道而不失。是可固有无妄者也。于道何咎

之有。孔子曰。以約失之者鮮矣。顏子拳拳服膺而弗失之。皆九四之謂也。

九五。无妄之疾。勿藥有喜。象曰。无妄之藥。不可試也。

易以乘剛爲疾。豫之六五是也。乘剛之疾。自取之也。非无妄也。九五以剛乘剛。居中得正。无自取之道故爲无妄之疾也。人之有疾也。或以藥石攻去其邪。而復其正。或損益有餘不足。以適其平。然此治豫之貞疾則可。治无妄之疾則不可。蓋疾以无妄而攻我。我以有妄治之。則天理滅矣。是所以勿藥有喜藥者。有妄之物也。而孔子又言不可試者。蓋深絕之。戒其必不可用有妄之藥也。災于疾其理相類。无妄雖有災。而有有妄无災者幸也。无妄雖勿藥。而有有妄勿藥者。亦幸也。皆小人之道也。凡足以害无妄者。皆謂之疾。

上九。无妄行有眚。无攸利。象曰。无妄之行。窮之災也。

上九。居卦之極。而不知止。于是猶欲行焉。行則失无妄之道。所謂无妄之往者也。是爲有眚之道也。何利之有。初之往吉未過也。二之攸利得中也。三之行人之得幸免也。上九有眚。窮之災也。窮之災自取也。非无妄也。

䷙ 乾下艮上

大畜。利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

健、天德也。能止天德。其畜大矣。惟天爲大。惟堯則之。堯之止健也。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文王之止健也。

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孔子之止健也。能止之。則畜而有之矣。爲大利。爲大貞。上合天德。內之所畜也。不家食以養賢。外之所畜也。外內止健而畜之。其于濟難也何有。无妄動以天。大畜止天德。畜之所以能動也。而序卦言有无妄。而後可畜者。是亦无妄言不利有攸往之義也。然則畜之而後能動者。又大畜言利涉大川之義也。二卦相終始。而後其道大備。

象曰。大畜。剛健、篤實、輝光。日新其德。剛上而尚賢。能止健。大正也。不家食吉。養賢也。利涉大川。應乎天也。

卦之才能止健。故內能成剛健篤實之德。發于事業者。又輝而日新也。剛健篤實。猶中庸所謂至誠。輝光。所謂誠則形。形則著。著則明也。日新。所謂悠久无疆也。好剛者。常不能下人。蓋有剛強不撓之才。非有德故也。大舜樂取于人以爲善。所謂有德者也。書以玄德稱之。玄德天德也。故剛上而尚賢者。必止健得天德之大正者能之。非有天德之大者不能也。賢不家食。祿之也。書曰。惟賢非后不食。蓋古之人不仕无祿。則耕。耕而食之。家食也。仕而得祿以代耕。則不耕。不耕。則不家食也。至于孟子所謂。廩人繼粟。庖人繼肉。皆養賢大烹之道。不必人君蚤暮餔啜之也。二五之應。以艮應乾。止乾之健而畜之。其于涉大川爲餘事。蓋有剛德可以涉難。尚賢可以涉難。大畜兼之。故涉大川。優爲之矣。

象曰。天在山中。大畜。君子以多識前言往行。以畜其德。

高高在上者。天之體也。而天道无乎不在。其在人亦莫不有之。皆自失之耳。且以山言之。一山必不能畜天之大也。而畜天之道。則爲有餘。在人亦然。故君子欲多識前聖之言。以知天之德。如是而可畜也。

欲多識往聖之行。以見天之德。如是而可畜也。是以稽其言。考其行。如是而畜之。則天德盡在是矣。故能畜其德也。其德者。謂剛健、篤實、輝光。日新之天德也。此所以爲大畜也歟。且識孔子之言曰。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則知天之德。以是而畜之也。識唯天爲大。唯堯則之。則見天之德。以是而可畜也。故知帝堯孔子之言行如此。是爲多識前言往行矣。所以能畜其德也。然自其不可名而言之。則曰天道。自其可名而言之。則曰天德。其實一也。畜以德爲本。故大畜言畜其德。小畜言懿文德。能畜天德。斯能行天道矣。此盡性盡人性之說也。

初九。有厲利己。象曰。有厲利己。不犯災也。

天道上行。今居下焉。有難畜之象。唯聖人則安而畜之。賢人則利而畜之。中人之才。則勉強而畜之。必不使有失于天德也。失天德。則納諸陷阱。其危可立而待。然人雖知危可畏。而不知危之爲利。知危之可畏者。不知反身脩德之道也。知危之爲利者。蓋以危而脩德。則无犯災之理。反所以爲己之利也。故古之人以宴安爲酖毒。知此。則有厲爲利己明矣。畜德之初。蓋有出于勉強。知之而未必好之者。故因有厲而畜其德也。如艮之九三。爲力止之道。則曰厲。熏心同意。夫若聖人。則安不忘危。存不忘亡。治不忘亂。蓋其脩德。不繫乎有厲无厲。是以其身常安。而國家可保。故曰有始有卒者。其惟聖人乎。初九不足以與此。利己者。非若利吾身之利。蓋誠利于治己也。

九二。輿說輹。象曰。輿說輹。中无尤也。

人心操則存。舍則亡。古之人必求其放心。而後謂之學者。以不能操其心而止之。則不能畜德故也。畜之初。未能力也。畜之中。則不得不力止之矣。故九二有輿說輹中无尤之辭焉。輿說輹。蓋必止不行之象。止而說之。則不失其中。故无尤。不能說而止。雖中亦尤也。孔子絕四。曰毋意。毋必。毋固。毋我。雖孔子之聖。亦必絕而毋之。然後天德可存。而孔子乃能配天。況衆人乎。故貳過遷怒。皆放心之小者。顏子未嘗有焉。亦可謂庶幾畜天德者矣。此中庸所以言謹獨。君子戒愼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不聞。然後天命之性。可使不失。不然。則物交物而引之。驅而納諸罟獲陷阱之中矣。至孟子則曰。我四十不動心。蓋亦說輹之道也。

九三。良馬逐。利艱貞。閑輿衛。利有攸往。象曰。利有攸往。上合志也。

能止健而畜德。无若九二說輹之道也。說輹止健而有之。夫欲何爲哉。蓋欲施之天下國家。非獨善其一身而已。此中庸之道也。大畜之健。中庸天命之性也。止健率性之道也。九三。良馬逐。脩道之教也。故中庸言能盡其性。則盡說輹之義矣。盡其性而盡人物之性。此良馬逐。利有攸往之義也。良馬逐。利有攸往。蓋言用道也。聖人之畜德。確乎不可拔。及其用也。推而放諸四海而準。雖有良馬逐之象。亦未喻其至也。至于何天之衢。則放諸四海。與天同道矣。故良馬之逐。所以上合天衢之志也。良馬正爲乾象。言良馬則知九三畜乾之德。至于用九矣。然自輿說輹之止。至于良馬逐之用。中庸之道已備矣。蓋參天地贊化育之時。上右天地之志。猶曰利艱貞。閑輿衛。蓋懼有失焉。此中庸始言戒懼謹獨。終言不愧

于屋漏之義。不然。則湯之慄慄危懼。文王小心翼翼。詩書何取焉。

六四。童牛之牿。元吉。象曰。六四元吉。有喜也。

四在上卦之初。蓋知早辨而止之于初者。止于初。則天理不失。而人僞不萌。故能全其天。童牛全其天者也。亦猶人之赤子也。自童牛而後角。角而充之。其狠戾鬬爭之性。斯无不至。自赤子而充之。放其良心。亦无不至。牛豈无童牛之善。人豈无赤子之心哉。皆以其放不知止。故人欲日窮。而天理日滅也。孟子言大人不失赤子之心。此童牛之牿之象也。言孰大于是哉。牿、牢之也。童牛不必牿而牿之。君子戒懼乎其所不睹也。赤子之心良心也。中庸天命之性也。誠是已。

六五。豶豕之牙吉。象曰。六五之吉。有慶也。

不能止之于初。如童牛之牿。如大人不失赤子之心。或至于有害。當如九二說輹之道。故言豶豕之牙也。牛之所以爲害者角也。豕之所以爲害者牙也。童牛則止于角未生之初。故其止也易。豕既有牙。期不可止。必除其牙。則不爲害矣。是猶君子必盡去人欲。然後天性良心。可得而復也。童牛未嘗失天性。无欲可去。故大人不失赤子之心。似之。牙豕已有失矣。蓋已陷于人欲者。故求其放心之論。似之。能求其放心。是以吉而有慶也。復之不遠。復。顏子之克己復禮。其義皆相近。有喜者。自得于一心而已。有慶者。喜之廣大及物之意。蓋五爲君道。與四不同。能盡己之性。以盡人物之性。贊天地之化育。其慶豈不大哉。

上九。何天之衢亨。象曰。何天之衢。道大行也。

孟子曰。聖人之于天道。命也。有性焉。君子不謂命也。如童牛之牿。豶豕之牙。如不失赤子之心。求其放心。豈非其性哉。能盡是性。是以至于天之衢也。何天之衢。聖人止于天道矣。止于天道。然後萬物各正性命。保合大和。是以道大行而亨也。以在上言之。則蕩蕩乎。民无能名之時也。以在下言之。則仰之彌高。鑽之彌堅。瞻之在前。忽焉在後之時也。方是時。博厚配地。高明配天。攸久无疆。雖日月所照。霜露所墜。凡有血氣。莫不尊親。故曰配天。其上九之謂歟。究觀大畜上下卦三爻。各相類。童牛之牿。則知利己之厲矣。豶豕之牙。則說輹矣。良馬逐。則何天之衢矣。蓋艮之所止者。乾之健也。乾之健爲艮之所止也。是以三爻各相類。特君臣之道不同耳。然尚賢之義。六爻有之乎。曰。止健與止賢。畜德與畜賢。其義皆一。反求尚賢之義。于六爻之中。亦猶止健畜德之道也。特尚賢爲大畜之一耳。止健畜德。足以兼之。

䷚ 震上艮下

頤。貞吉。觀頤。自求口實。

頤之爲象。上下二陽。中含四陰。虛中而實外。上止下動。飲食之象也。頤、養也。飲食所以自養也。天下之養。自養生。養心。養德。養人。其養雖不一。然非如頤之虛中。則口實无自而致養。必有虛以容之。斯足以受養矣。故卦辭祇以觀頤口實爲言。以明頤之道。以虛中爲主故也。況飲食之養。朝夕有常。不可變者如此。然後盡頤養之道。所以必取飲食之象。而頤非止于飲食而已也。聖人立象以盡意。故言簡而理

明如此。

彖曰。頤。貞吉。養正則吉也。觀頤。觀其所養也。自求口實。觀其自養也。天地養萬物。聖人養賢。以及萬民。頤之時大矣哉。

人與萬物。莫不有所養。然有養之以正。養之非其正者。養之以正。則得所養。養之非正。則失所養。是以養正則吉也。然觀天下之所養。必觀口實自養之義。則得頤之道矣。莫非天下之所養也。雖大至于天地養萬物。聖人養賢。以及萬民。皆是也。以其頤之大者。自求于口實。頤養之中。皆得之矣。則頤之時。非止飲食口體而已。豈不大矣哉。卦言觀頤。彖稱其大。皆謂不可以飲食小者爲盡頤也。

象曰。山下有雷。頤、君子以愼言語。節飲食。

山附于地。其養物以形也。雷動于天。其養物以氣也。此天地致養萬物之道也。在人之養。亦无異此。故天地以形氣而養萬物。而人亦受養于形氣之間。是以君子謹言語而節飲食也。然頤以虛中爲主。雖以言語飲食爲致養之道。而爲虛中之患者。亦言語飲食也。言語出于虛者也。飲食入于虛者也。出而爲患。于是謹之。入而爲患。于是節之。頤養之道。斯爲至矣。蓋君子知言語飲食之不能无也。使不爲養之之患者。其唯謹而節之乎。天下之虛。其患皆如是。所以去其患者。亦莫不然也。

初九。舍爾靈龜。觀我朶頤。凶。象曰。觀我朶頤。亦不足貴也。

頤之善者。莫善于龜之爲物也。蓋言語飲食。人所以致養。亦所以爲頤之患。遠取諸物。獨龜不以是而

壽。舉頤之患息矣。不亦善乎。初九。在頤之初。可求善道自養。而舍之。反觀朶頤之患。是失其所守之貞者也。頤之道。貞則吉。非貞則凶。初九之凶。自取之也。然初九于六四爲應。捨陽求陰。捨善求不善。是捨君子而爲小人。又何足貴乎。頤之取龜。亦猶艮之取背。

六二。顚頤。拂經于丘頤。征凶。象曰。六二征凶。行失類也。

天下之理。陽足以養陰。而陰則受養而已。蓋陰道不足。无及人之力也。二五相應者也。二陰不足。而求養于五。五陰不足。无以致養。失頤養之道。故曰顚頤。若是則二五又違經常相應之理矣。故又曰拂經。五艮也。艮爲山。而曰于丘頤者。山之養物之道不足故也。是爲五之象也。必欲征行求養。徒凶而已。二五類也。不得其養。故言失類。先儒謂頤征凶。當作于丘頤。蓋言丘之所養。異乎山也。

六三。拂頤。貞凶。十年勿用。无攸利。象曰。十年勿用。道大悖也。

二言拂經。謂違二五相應之常。此言拂頤。則違頤之道矣。故象言其大悖也。六三有應而凶者。蓋上止下動。爲頤之道。今居上下之際。過于動而不知止。以動爲貞。則凶矣。是以十年勿用。无所利也。易每以十年然後反常。則人之一失。必十年而後復。可不畏哉。

六四。顚頤。吉。虎視眈眈。其欲逐逐。无咎。象曰。顚頤之吉。上施光也。

居下而求養于下者。亦失養頤之道。故謂之顚頤。顚頤一也。所以爲顚頤則異也。經曰。頤。養正也。又曰養正則吉也。故知求養正于下者。是能養其德也。故吉。不知求養正于下。則是厲民而以自養也。故凶。

此其所以異也。六四所居者正。所應者正。獨得養正之道。故一爻之中。具求養、自養、養內、養外之義。是以吉且无咎。而爲上施之光也。且顚頤求養也。虎視眈眈。其欲逐逐。自養也。虎視眈眈。所以養威容于外。又逐逐然。去其多欲。所以養心于內也。詩云。他山之石。可以攻玉。故古之人以能問于不能。以多問于寡。有若無。實若虛。此顚頤求養之道也。君子正其衣冠。尊其瞻視。所謂虎視眈眈。以養其外者。如此。顏子克己而非禮勿視是也。孟子曰。養心莫善于寡欲。所謂其欲逐逐。以養其內者。如此。孔子絕四。而毋意毋必是也。彖曰。觀頤。觀其所養也。自求口實。觀其自養也。觀六四之所養。則顚頤求養是也。觀六四之自養。則虎視養其外。逐欲養其內是也。六四。雖无養賢及萬民之位。而其養德之政。亦可謂大人之事矣。不然。則不知養正之道。而失顚頤之吉。其求下也。不過上下征利。養口體而已。所謂觀我朶頤凶者也。若是者。外安得有可畏之威。而內安能无欲哉。上施光者。易以謙爲光。以益爲光。謙卦曰。天道下際而光明。又曰。謙尊而光。益卦曰。自上下下。其道大光。六四求下養德。亦庶幾謙益之光者歟。

六五。拂經。居貞吉。不可涉大川。象曰。居貞之吉。順以從上也。

五爲一卦之主。其才不足。非徒无以養天下。雖六二之應。亦不能致養。非養賢以及萬民之道也。故亦曰拂經。苟能以柔道自居。守正不失。足以自養其身。凶禍亦无自而至。是以吉也。然柔道不可以有爲。故不可涉大川。柔道好從人。故順以從上。上九有剛陽之才。而知止者。皆以得其所從。而成己之吉也。

六二拂經。蓋違相應之理。六五拂經。以違大君之道。其言雖同。而各有所辨。

上九。由頤。厲吉。利涉大川。象曰。由頤厲吉。大有慶也。

豫之由豫。以九四之剛德也。頤之由頤。以上九之剛德也。初九非不剛也。在頤之初。未足以自養。況養天下乎。此天下之養。所以必由于上九也。上九居人臣之極位。以養天下。其事危矣。知其危而不忘。是以吉也。不知其危而安其位。則凶矣。利涉大川者。由頤之才也。大有慶者。天下得其所養也。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稷思天下有饑者。由己饑之。伊尹思天下匹夫匹婦。有不被堯舜之澤者。如己推而納之溝中。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由頤之道。蓋自任天下之重者。如禹、稷、伊、周。爲能盡之。

䷛ 巽下兌上

大過。棟橈。利有攸往。亨。

頤之虛中。虛故受實。實則剛。剛而後過。二卦之象。相終始也。故頤以虛爲主。而過以剛爲義。過非人之失也。過于用剛也。過于用剛。所以爲大者過也。當本末弱而棟橈之時。非過于用剛不可也。夫大厦將顚。梁棟傾橈。不可扶持。是以必當大過治之也。亦猶衰亂之世。天下蕩蕩。无綱紀文章。非聖人大過常道以治之。豈能復治哉。利有攸往亨者。大過棟橈之時。利于聖賢大過治之。然後亨也。由此觀之。大過之時。亦非不可治之世。特蠹弊之大者耳。患无剛過而中之德。以行大過之事也。

象曰。大過。大者過也。棟橈。本末弱也。剛過而中。巽而說行。利有攸往。乃亨。大過之時大矣哉。

伊川曰。聖賢道德功業。大過于人。凡事之大過于常者。皆是也。又曰。堯舜之禪遜。湯武之征伐。皆由此

道也。又曰。立天下之大事。興不世之大功。成絕俗之大德。皆大過之事也。雍曰。彖言大者過也。蓋明六過之義。非言小者之過也。棟橈大過之時也。大過之時。外則棟橈。故宜用剛。內則剛過而中。是以其剛可用。所以成大過之象。然剛過而中。非剛德過中也。乃剛過之德。又不失中者也。剛過之德。既不失中。又巽而說行者。罔咈百姓。以從己之欲也。所謂致天下之大利。成天下之大順者也。以是而有攸往。寧无利亨乎。大過之時大矣。非大人孰能當之。

象曰。澤滅木。大過。君子以獨立不懼。遯世无悶。

澤上而木下。滅木之象也。滅木、澤之過也。君子于大過之時。有二道。或進則大有爲。或退則窮處而已。進而大有爲。則反天下之衰弊。獨立不懼可也。退而窮處。則遯世无悶可也。禹之治水。伊尹之相湯。伯夷之諫武王。皆大過之事。可謂獨立不懼者矣。孔子反魯而刪詩書。繫周易。作春秋。顏子人不堪其憂。回不改其樂。亦皆大過之事。可謂遯世无悶者矣。若接輿、荷蓧、長沮、桀溺。皆失德之人。非遯世之士也。遯世无悶。幾于乾道之潛。二者。蓋聖賢出處之大致。非止于行過恭、喪過哀、用過儉、而已。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象曰。藉用白茅。柔在下也。

大過之初。未可大有爲。而初六既柔既下。又不可以有爲者。故特可用于過厚而已。此藉用白茅之義也。藉用白茅。在初六則无咎。二則失之不及矣。上六不知柔道之難濟。是以凶也。

九二。枯楊生稊。老夫得其女妻。无不利。象曰。老夫女妻。過以相與也。

澤潤養木者也。木之枯者。不可復生。其澤之潤養。至于枯楊生稊生華。則潤之大過可知。故二五取以爲象。然則聖賢當棟橈之世。其用剛也。必如澤之潤養枯木。使之生榮。而後可。豈不大哉。且枯楊不可復生。猶老夫之不能復妻也。今枯楊生稊。有實之漸。潤澤之力也。老夫女妻。有子息之理。過以相與之致也。用剛如是。何所往而不利哉。九二下比初六之柔。故有女妻之象。蓋大過之得其道者。稊之字。他書无見。王輔嗣曰。稊者。楊之秀也。爾雅云。木謂之華。草謂之榮。不榮而實謂之秀。如此。則秀主草言。且楊一木也。既言其華。又不得兼不榮而實之名也。虞翻曰。稊、稚也。說文云。稗幼禾也。後世作稚稗。皆同音。如虞言。則爲稗可矣。鄭氏作荑。陸云。謂山榆之實。如此。則爾雅所謂茨、荑、蕤、蘠也。益非矣。說文又有荑草。卽詩之柔荑。亦无稊義。獨伊川曰。稊、根也。稊字之釋。終不可明如此。以爻意推之。則老夫女妻。有實之象。而老婦士夫。徒華而不實也。實則可久。華不可久也。然稊字之疑。其來尙矣。今從根義。

九三。棟橈。凶。象曰。棟橈之凶。不可以有輔也。

木之所以能任重者。剛之材也。君子之所以任重者。剛之德也。欲剛必以柔守之。是以能成其材與德也。九二之生稊。得其女妻。有柔以輔之也。九三之棟橈。无柔以輔之也。上應上六。而无柔以輔之者。蓋卑不能有尊以爲輔故也。且任重雖在我。而輔我之任者在人。是猶一棟之強。不能獨任室屋之用。必資衆材之輔焉。无以輔之。則棟橈矣。能无凶乎。象曰。剛過而中。巽而說行。是爲柔輔剛之義也。

九四。棟隆吉。有它吝。象曰。棟隆之吉。不橈乎下也。

九三之應上六。卑不能有尊。是以无輔。初六之應九四。得居下輔上之義。是以九四之棟隆。而不橈乎下也。在大過之時。九四非大有爲之才。僅足小用。任重不橈其剛而已。它用之則吝矣。故九四之不能有它。雖愈于三之不能有輔。其于大過之道。亦未優也。

九五。枯楊生華。老婦得其士夫。无咎无譽。象曰。枯楊生華。何可久也。老婦士夫。亦可醜也。

三四之應同。故皆曰棟。而其應有棟隆之異。二五之道同。故皆言枯楊夫婦。然五之承上。二之乘初。尊卑上下之位不同。而老少夫婦之情自異也。三、下體也。是以不能有輔。五、尊位也。故得夫婦之道焉。然上承于陰。不如下比之順也。上六之過。不如初六之謹也。二五之辭。二爲優矣。華見于外。敷榮而已。不若稊之可久也。老婦之得士夫。反婚姻男女之正。方之女妻。爲可醜也。觀象之辭。蓋言不若初二之相與也。无咎无譽者。僅得无咎幸矣。何譽之有。二之枯楊。謂老夫也。五之枯楊。謂老婦也。老夫女妻。則剛爲主。而柔輔之。大過之得者也。故无不利。老婦士夫。則柔爲主。而剛輔之。大過之失者也。故无譽。而象言何可久。亦可醜之意也。然大過之道。在臣下爲多。故彖言獨立不懼。遯世无悶。而九五亦不以君道責之。亦猶君道之无明夷也。曰。人君亦有大過如此者。其義何如。曰。人君大過如此。則九五休否之君也。

上六。過涉滅頂。凶。无咎。象曰。過涉之凶。不可咎也。

上六以柔道居過之極。不知以濟剛爲己任。而欲自同剛德以有爲。是以有過涉滅頂之象焉。其凶自

爲之。不可咎于人也。易于諸卦言无咎者。以百數。獨大過上六无咎。先儒之說大相反。王輔嗣謂處大過之極。涉難過甚。至于滅頂。志在救時。不可咎也。如是。則取義于卦之時。與震之上六。雖凶无咎之義同。伊川先生曰。上六以陰柔處過之極。爲小人過常越理之事。履險蹈禍。過涉滅頂。其凶自爲之。无所怨咎。如是。則取義于爻之才。以其才不足而過涉。與節之六五又誰咎之義同。使上六果以救時而滅頂。則輔嗣之言爲得。使非救時而自爲之。則伊川之言當矣。且大過之時固大矣。卦辭言利有攸往。象言獨立不懼。謂其救時亦可。然未免有不度德量力之失。至于六爻俱无濟時之義。獨有自爲之文。而上六乃以陰柔之才。致過涉之凶。故伊川之言。由是而發。大抵大過六爻。其義皆難通。上六特甚。雍于此義。誠不能決。第考諸卦之爻。有才不足而自任者。如鼎之九四。直以折足而致凶。夬之初九。直以不勝而往爲咎。竊意伊川先生。取義于爻者以此。

䷜ 坎下坎上

習坎。有孚。維心亨。行有尙。

易中諸卦。于卦上无加字者。獨此稱習坎。孔氏正義云。以坎爲險難。故特加習名。王原叔先生。引徐氏新義。謂習坎字上脫卦名一坎字。而易中卦名之下。亦无重言卦者。故離卦不曰離重離。巽卦不曰巽重巽。其重言卦名者。皆孔子彖辭也。或者云。本无習字。緣坎卦六畫漫滅。正如習字。故傳寫者。誤以漫滅之卦畫爲習字文。于上添畫一卦。是坎字上十二畫矣。然雖以習字漫滅。觀之。僅有六畫之象。如此。

則其誤在隸古既出之後。而彖象皆已先言習坎。則此說又非矣。大抵坎加習字。學者思慮。終不能得。不可更附會穿鑿也。坎離等六卦。卦辭并彖。皆只以三畫取義。坎以剛中而實。改稱有孚心亨。有剛中之德者。未有不能濟難也。故行有尙。如頤、大過、噬嗑、中孚、之類。皆六畫取象者也。坎以三畫取義。是一卦之中。其象再見。故云習坎。豈乾坤不可稱習。而六子之序始于坎。故坎獨稱歟。其義則六卦俱有之矣。疑當闕之。未可深辯也。

彖曰。習坎。重險也。水流而不盈。行險而不失其信。維心亨。乃以剛中也。行有尙。往有功也。天險不可升也。地險山川丘陵也。王公設險以守其國。險之時用大矣哉。

彖言重險。正釋習坎二字。則習之爲重明矣。先儒謂便習非也。水流而不盈者。坎之險无窮已也。行險而不失其信者。坎之德有孚也。夫以一陽而揜于二陰。非亨也。然終不能陷者。剛中也。剛中則所守至固。雖非亨而心亨矣。孟子所謂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者也。故孔子亦謂棖也慾。焉得剛。剛中之德。用以有行。何往而非功。其本則自于有孚心亨之微。推而及之天下也。君子正心誠意。而能治天下國家者以此。故中庸之學。不離乎一性之內。其失則爲罟獲陷阱。而君子每謹其獨。所以守剛中之德。爲心亨之道也。天非險也。而人不可升者。豈天之大險歟。地非險也。而山川邱陵。豈地之大險歟。天地之大。尙未離乎坎險之道。是以王公內則治教政刑。外則城郭溝池。皆所以象天地之險。以守其國也。故彖又曰。險之時用大矣哉。蓋人知用險于小。而不知險有大人之事。孟子所謂王請大之

者。是亦孔子大矣哉之意也。坎无時。險有時。故曰。險之時用。

象曰。水洊至。習坎。君子以常德行。習教事。

坎者水也。原泉混混。不舍晝夜。放乎四海。故言洊至。洊至。則其來不已。險陷亦不已。是爲習坎之義也。君子法之。以常德行。習教事。曰常。曰習。皆不已之義也。常德行。所以行險而不失其信。習教事。所以設險而固其國。造次顚沛必于是。斯爲常矣。國家閒暇。及是時。明其政刑。斯爲習矣。常德行。故能有孚維心亨。習教事。故能行有尙而往有功。二者其可一日廢乎。亦猶君子自強不息。以法乾之健者也。

初六。習坎。入于坎窞。凶。象曰。習坎入坎。失道凶也。

習坎。重險也。初六以陰柔之才。居重險之下。陷于坎險而不能出者也。不能出者。无剛中之德。而失處險之道。是以凶也。若從便習之義。則初六不爲坎窞之凶矣。

九二。坎有險。求小得。象曰。求小得。未出中也。

以一陽揜于二陰之中。不能无難也。故曰。坎有險。然剛而得中。有心亨之道。故可以求小得。而不至于喪其良心也。一離乎中。則失之矣。故象言求小得。以其未出中也。求得之際。道之所以失也。以九二剛中。尙且小得而已。況无剛中之德者乎。是以君子戒懼乎不睹不聞之際。誠非用心之過也。聖人所謂求小得。不過如明哲保身而已。異乎小人之求之也。

六三。來之坎坎。險且枕。入于坎窞。勿用。象曰。來之坎坎。終无功也。

三居重險之中。當上下之際。進則遇險。退亦險也。又履非其位。所處亦險矣。既无濟險之道。終陷于坎窞而已。宜其勿用也。又安有行有尙往有功之義哉。是知其終无功也。來之、猶來往也。進退之象。坎之下卦。言處險之道。上卦言用險之道。枕言處險之上也。

六四。樽酒簋貳用缶。納約自牖。終无咎。象曰。樽酒簋貳。剛柔際也。

有孚者坎之德。君子行險而不失其信。所以法其德也。觀乎六四。蓋可見矣。且一樽之酒。貳簋之食。瓦缶之器。至微物也。苟能虛中盡誠。以通交際之道。君子不以微薄爲失禮。亦猶自牖納約。其誠已至。不必階序行禮之地。是以終无咎也。坎之六四。在上體之下。與五爲比。當剛柔交際之地。所謂能用有孚之道者也。傳曰。苟有明信。澗、谿、沼、沚之毛。蘋、蘩、薀、藻之菜。筐、筥、錡、釜之器。潢、汙、行潦之水。可薦于鬼神。可羞于王公者。无他焉。交際之道。以誠爲主故也。春秋之時。齊侯衞侯。胥命于蒲。蓋申約言而退。終二公之世。未嘗相征伐。雖二君未賢于當時之君。胥命未爲得禮。亦猶自牖納約之事。而聖人有取焉。傳亦言其近古近正者。蓋其信爲有餘也。孔子不以人廢言。況屢盟長亂之世。有約言近古之事乎。是亦不得中行而與狂狷之義也。由是觀之。則樽酒簋貳。足以盡交際之道者。主于習坎有孚而已。

九五。坎不盈。祇既平。无咎。象曰。坎不盈。中未大也。

水之來終不可盈。而不失其平者。水之常也。守其常而不變。固可以无咎矣。然九五以剛中之才。而居君位。當法天地。設險以守其國。蓋思有濟險之道。以二陰見揜。无應以助之。僅能守常而已。非大人之

事也。故象曰。中未大也。與屯膏小貞之義相類。謂雖得中。而未大也。

上六。係用徽纆。寘于叢棘。三歲不得。凶。象曰。上六失道。凶三歲也。

坎之爻。以近中爲得。初與四是也。初居重險之下。失道而凶。獨四能行其志。是以得納約自牖之道。其過中而失之也。三與上也。三處險而不能有功。上用險之過。亦已失矣。蓋刑法坎險之象。而非用坎之道。故用徽纆叢棘。爲坎之道者。上六之過也。雖使三歲之久。亦將不得其情。能无凶乎。是上失其道而終凶也。其道如何。有孚維心亨是也。以是行之。斯有功矣。古之聖人。任德不任刑。故孔子曰。上好信。則民莫敢不用情。上六之失。其在茲乎。

☲☲ 離下離上

離。利貞。亨。畜牝牛。吉。

坎爲險爲水。離爲明爲火。險與明。足以見坎離之情。水與火。不足以盡坎離之象。而論坎者。必先水。言離者。復先明。何哉。蓋坎險難明。而水易見。由水以知險。由險以知坎。斯得坎之義矣。離明易見。不必因火而後知。故直言其明也。離之道柔中。柔中失之无守。故必利貞而後亨。牝牛性順而從人。柔中之道也。然其強力。足以有守。復有貞固之象。是以吉也。離之與坤。道雖不同。而性略相類。故坤之牝馬。自順而健。離之牝牛。自柔而強。馬、乾象也。故坤之黃裳元吉。見于六五。牛、坤象也。故離之黃離元吉。見于六二。君臣之辨。觀二五之象。斯得之矣。

彖曰。離、麗也。日月麗乎天。百穀草木麗乎土。重明以麗乎正。乃化成天下。柔麗乎中正。故亨。是以畜牝牛吉也。

離、附麗也。萬物莫不有所麗。在天之日月。在地之百穀草木皆是也。舉日月百穀。則萬物在天地之中。有形有象者。其麗皆一也。推而上之。雖天地聖人。不能不麗乎道。而道亦不能不麗乎天地聖人矣。離之爲義亦大矣。而彖不言者。蓋坎險難明。而離明易見。不待言而知也。是以坎以險而陷。離以麗而明。重明麗乎正者。在卦爲二五。在人爲君臣。以明相繼。是以化成天下也。書曰。元首明哉。股肱良哉。庶事康哉。康哉。則化成天下矣。柔謂二五也。麗乎中正者貞也。貞故亨。此畜牝牛吉之義也。

象曰。明兩作。離。大人以繼明照于四方。

先人曰。堯曰放勳。舜曰重華。君臣也。而並。文王武王。宣重光奠麗。父子也。而繼。此所謂繼明。雍曰。聖人立象以盡意。意盡而止耳。不必同也。坎之險難明。故象言水洊至。因水而知險也。離之明易見。故直言明兩作。離。蓋不必因火而後知其明也。大人者。與日月合其明。故論繼明。必以大人爲言。大人非必君父也。總君臣父子。有是明者。皆兼言之。如乾之二五。皆爲大人是也。

初九。履錯然。敬之。无咎。象曰。履錯之敬。以辟咎也。

先人曰。文明之初。錯然者也。不敬何以行之。子入太廟每事問。亦履錯之敬歟。雍曰。履下道也。故爲離之初。錯然之文。過則有弊。敬所以救其弊也。使文之弊。无自而生焉。非辟咎之道歟。

六二。黃離元吉。象曰。黃離元吉。得中道也。

離之六爻。二五爲美。五得中而非正。柔麗乎中正者。惟六二盡之。經曰。君子黃中通理。正位居體。美在其中。則黃爲中之色。而德之至美者也。美德在中。故能暢于四支。發于事業。極美之至。是以元吉也。六二之美。雖未及乎天下。而黃中之理。有必至焉。故言元吉。其義之美。與坤六五相類。而其道則中庸之教也。

九三。日昃之離。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凶。象曰。日昃之離。何可久也。

先人曰。葉公問孔子于子路。子路不對。子曰。女奚不曰。其爲人也。發憤忘食。樂以忘憂。不知老之將至云爾。若孔子者。又安有大耋之嗟乎。雍曰。離、日也。三已過中。是爲日昃之時。以人言之則衰矣。于斯時也。不能忘憂而從樂。則大耋之嗟至而凶矣。衆人以歌爲樂。故此爻從衆言之。血氣既衰之時。使絕滅衆念。惟鼓缶而歌。以待終焉。則良心可復。誠日著而僞日去矣。是所以逸其老也。聖人感人之意深矣。然聖賢之樂。亦豈鼓缶而歌哉。孔子不復夢見周公。而述作六經。是聖人之樂也。顏子不以簞瓢陋巷爲憂。而不改其樂。是賢人之樂也。聖賢之樂。其心與衆人同。其所以爲樂則異。故接輿歌而過門。林類歌而拾穗。莊周之鼓盆。二子之臨尸。雖狂蕩不法。以極其矯枉之心。終不異于衆人日昃之歌矣。蓋未能安之者也。是以孔氏之門。皆无有焉。

九四。突如其來如。焚如。死如。棄如。象曰。突如其來如。无所容也。

火性炎上。而九四近君。當慄慄危懼。如臨深淵可也。反肆其剛暴。突如其來。若火之焚。不能自制。速死之道。无踰于斯矣。自蹈禍機。雖三尺之童。亦知其非而棄之矣。故雖至于死地。而人无傷怛之心焉。方其突然而來。烈如猛火。人人將望而畏之。其有見容者乎。故象曰。无所容也。古之君子。于進也必有漸。是以有三揖而進。一辭而退之義。況居近君多懼之地者乎。

六五。出涕沱若。戚嗟若。吉。象曰。六五之吉。離王公也。

五雖得中而非正焉。又麗乎二剛之間。未足以致六二之臣。以大明德于天下。故自傷而出涕。以至憂戚嗟若也。夫堯以不得舜爲己憂。舜以不得禹皐陶爲己憂。方其不得爲己憂也。豈六五出涕戚嗟之時歟。天下之急務。莫急于斯也。人君之明德。莫明于斯也。其爲吉也。亦孰大于是焉。是惟離明之君。乃有戚嗟之吉。聖人慮學者。不知戚嗟之明。又曰。離王公也。言六五之戚嗟。蓋王公思欲相麗之意也。孟子又言堯舜急親賢。所謂親賢。其離王公之義歟。

上九。王用出征。有嘉。折首。獲匪其醜。无咎。象曰。王用出征。以正邦也。

聖人以離明之德。繼照四方。天下无不仰其化成。又豈爭地爭城。而欲威強天下也哉。蓋有不得已之師出焉。且征者正也。各欲正己也。謂之出征。正己而已。必不得已而至于戰。不過折獲。非其善類者耳。如殲厥渠魁。脅從罔治。蓋非玉石俱焚之師也。謂之有嘉。在此而已。非嘉其勝敵之功也。故知舜征有苗。啓攻有扈。成王伐淮夷。皆非得已之師。用以正邦而已。惟出于不得已。故无咎。若得已而不已。則過

矣。正邦者。非利人民土地之師也。

郭氏傳家易說卷四

下經 咸 恆 遯 大壯 晉 明夷
家人 睽 蹇 解 損 益

䷞ 艮下兌上

咸。亨。利貞。取女吉。

易卦六爻皆相應者。有泰、否、咸、恆、損、益、既濟、未濟、八卦。雖名義各有所主。而其爲道始大。咸以感爲義。蓋无所不感。故謂之咸。感而无不通。是以言亨。咸无不亨上也。利貞以感次也。夫婦之感。人倫之始。人道之大也。是以以咸取女。則无不吉。然序卦言。天地、萬物、男女、夫婦、父子、君臣、上下。皆有咸之道者也。聖人明人道。故卦辭以男女爲言。而彖幷天地萬物言之。所以盡卦之象也。

彖曰。咸、感也。柔上而剛下。二氣感應以相與。止而說。男下女。是以亨。利貞取女吉也。天地感而萬物化生。聖人感人心而天下和平。觀其所感。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伊川曰。柔上變剛而成兌。剛下變柔而成艮。故曰。柔上而剛下。雍曰。咸自否來。六三。上而成兌。是柔上也。上九。下而成艮。是剛下也。柔上而剛下。謂二爻之變也。變所以成艮兌二氣。感應相與之道。止而說。咸感之情也。男下女。內外之象也。自咸感至男下女。同釋文王之辭。自天地感而萬物化生。所以盡明一卦之象。夫天地非感不能生萬物。聖人非感不能平天下。則咸之爲感。雖天地不能外。是又豈止男

女夫婦而已哉。故由所感以觀之。大而天地。細而萬物。其情皆可得而見。此咸所以通三才而无間。不獨以感人心爲道也。然文王之辭。舉其微而著者。孔子極其大與幽遠言之。然後咸之道備。孔子曰。文不在茲乎。信不誣矣。

象曰。山上有澤。咸。君子以虛受人。

山生物也。澤利物也。天地之大。亦相感而後萬物化生。況山澤乎。是宜交感而後生利萬物也。君子法之。以虛受人。唯虛故受。受故能感。不能感者。以不能受故也。不能受者。以不能虛中故也。充虛中之道。故至于无所不感。无所不通。然後盡咸之道矣。聖人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蓋本諸此。言虛者。本山澤有容之義。蓋卦无虛之象。而咸有虛之義也。

初六。咸其拇。象曰。咸其拇。志在外也。

咸之名卦。蓋取六爻无不相感。故合一卦論之。則足以見天地萬物之情。自六爻觀之。則所遇所感不同。其咸分矣。不足以見其大全。猶耳目手足之用不同。又安足以識人之大體哉。各言其手足耳目之一用可也。故咸之諸爻。皆不能盡充咸之義。各舉其一偏言之也。初之感四。其感未深。有志于感而已。故曰。志在外也。外四也。易之六爻。上爲首而初爲足。故初言拇。而上言輔、頰、舌也。然天地男女。皆以二氣相感。而六爻言拇言腓。雖一物。亦有感而後用。于此見萬物之情。无所不感矣。又非特天地男女二體而已。

六二。咸其腓。凶。居吉。象曰。雖凶居吉。順不害也。

咸之道至難言。故文王明之以男女夫婦之道。而六爻又以人之一身取義。蓋因其易明而可言者也。然自拇而腓。腓而股。股而心。心而脢。脢而頰舌。自下而上之象也。腓。腨腸也。在足之上。股之下。腓動則足舉。而股隨之。足之力本諸此。爲下體之要。下卦六二之象實似之。二居止之中。腓爲動之主。吉凶之責在此。是以吉凶之義。特在夫動止之間耳。雖涉妄動之凶。苟能居而止之。亦不害順感之道。咸之六爻。雖其應皆順。然妄動求感。失居正虛受之義。尤非艮止之宜。聖人戒其違時。是以不若居吉也。

九三。咸其股。執其隨。往吝。象曰。咸其股。亦不處也。志在隨人。所執下也。

足之力在腓。而行之用在拇。股无所事。隨之而已。所應在上。所隨在下。以是而往。能无吝乎。九三居止之極。亦以隨人。尙不能處。是其所執愈下者也。以其不能自動而隨人。故特曰吝。苟自動則凶矣。君子于行止之間。有道存焉。孔子可以止則止。至公山佛肸之召。欲往而不往。是以无九三執隨之吝。有六二居中之吉也。然則咸腓之動。往吝之隨。不得不深爲之戒也。

九四。貞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象曰。貞吉悔亡。未感害也。憧憧往來。未光大也。

九四失位過中。非吉之象。而咸道利貞。九四之感。初出于貞。又以說道感人。人之所願從。故吉也。吉則悔亡矣。許叔重以憧憧爲意不定。此言憧憧。則其感无定也。朋從爾思。言其類從而感也。然思之所及者。能感而從之。思所不及者。朋未從也。且天地之間。往來者非一。豈志意之所能盡。虛己聽之可也。而

欲皆以心思感之。是以憧憧无定。蓋不知咸之大有。在于何思何慮者也。象言貞吉悔亡。未感害者。言九四本无貞吉悔亡之道。而在咸則未爲害者。咸道利貞故也。憧憧固不足以盡往來相感之道。故未爲光大。往來之道。繫辭言之詳矣。

九五。咸其脢。无悔。象曰。咸其脢。志末也。

子夏傳曰。在脊曰脢。蓋感于不思不動之地。其道優矣。是以无悔。然不能捨脢之感。而志夫體之大全。未足以盡君人之道。故曰。志末也。君人之道。如之何。感人心。而天下和平是也。

上六。咸其輔、頰、舌。象曰。咸其輔、頰、舌。滕口說也。

先人曰。易稱近取諸身。獨咸艮二卦。言之爲詳。而其成終者特異。豈非咸極于說。而艮終于止而已耶。觀艮其輔。言有序。爲可見矣。雍曰。咸之六爻。莫善于脢。莫不善于頰舌。口舌感人。小人之道也。故中庸言聲色之化民末矣。是以聖人不爲也。然咸之道。以身觀之。以男女觀之。以聖人和平天下觀之。以天地萬物觀之。皆可得而見。特舉其至近而易明者。則莫若人之一身也。故六爻取象如此。

䷟ 巽下震上

恆。亨。无咎。利貞。利有攸往。

咸恆二卦。六爻剛柔皆應。而名義不同者。咸以男下女。交感之義也。恆男上女下。夫夫婦婦之常道也。交感時焉而已。故曰。取女吉。夫夫婦婦。可久之道也。故曰。恆、久也。其道可久。斯无不通。无不通。則无過

舉內利以固外利以行此其所以爲恆也王輔嗣曰恆而亨以濟三事也後之諸儒竟分三事其說不一然恆之卦辭止有二義輔嗣誤以爲三以彖觀之恆亨无咎利貞一也久于其道之謂也利有攸往一也終則有始之義也久于其道天地同也終則有始日月四時同也是孔子以爲二義也

彖曰恆久也剛上而柔下雷風相與巽而動剛柔皆應恆恆亨无咎利貞久于其道也天地之道恆久而不已也利有攸往終則有始也日月得天而能久照四時變化而能久成聖人久于其道而天下化成觀其所恆而天地萬物之情可見矣

恆自泰來故伊川以乾之初上居于四坤之四下居于初二爻剛上柔下成爲震巽蓋非謂震爲剛而巽爲柔也若以上下二卦爲剛柔則易之柔上剛下剛上柔下之卦居其半矣不當獨于咸恆言之也是故剛上柔下言初四二爻成震巽之始也雷風相與言震巽可久之象也巽而動言震巽可久之才也剛柔皆應言六爻可久之道也有是四者是之謂恆恆亨无咎利貞久于其道之所致也雖天地之大不能外此故必恆久不已然後爲天地利有攸往者恆道无終窮无終窮則往无不利猶日月久照四時久成皆終則有始之道聖人之道天地恆久不已之道也其所以化成天下亦如日月四時是已使有終无始則日月亦不能久照變化亦不能久成聖人亦不能化成天下矣故彖言所以爲恆者四剛上而柔下雷風相與巽而動剛柔皆應是也又言恆之所以爲道者二久于其道也終則有始也久于其道雖天地亦如之終則有始雖日月四時亦如之此可以見天地萬物之情矣咸恆六爻之才皆

不及。疑二卦之義非大。故孔子于彖。皆以天地萬物之情終之。使後世學者。不以小道觀之也。

象曰。雷風。恆。君子以立不易方。

方猶道也。君子所立不可易。易則不可常矣。是以顏子拳拳服膺。而弗失之也。

初六。浚恆。貞凶。无攸利。象曰。浚恆之凶。始求深也。

進道有漸。而後可久。在恆之初。浚而深求。非其道也。孔子曰。欲速則不達。孟子曰。其進銳者其退速。是豈可久之道乎。以是爲貞則凶矣。不達退速之道。何所利哉。

九二。悔亡。象曰。九二悔亡。能久中也。

可久之道无它焉。中而已矣。過猶不及。皆非可久也。故中庸曰。中者。天下之大本也。九二位雖失正。非无悔之象。能久于中。則其悔亡矣。九二无他辭。特曰悔亡。蓋見止于守常。无他事也。

九三。不恆其德。或承之羞。貞吝。象曰。不恆其德。无所容也。

人之于德也。過中則不恆。不恆則曰入于小人之域。是以爲機變之巧。无所用恥焉。雖或承之羞。亦忍而固守。方自以爲得計。而不知恥。是可鄙也。孔子曰。人而无恆。不可以作巫醫。蓋言不能容身于巫醫之賤。況事君治民之職乎。故曰。无所容也。伊川曰。或承。謂有時而至也。

九四。田无禽。象曰。久非其位。安得禽也。

居可久之地。故能成可久之功。居非其位。而望其功。是以沒世窮年。而終不可得也。其九四田无禽之

謂歟。初六。以柔求深。自用之過者也。九四。剛而不中。居非其位。不能自用以有獲者也。皆非恆道。語之聖人久于其道。則失之遠矣。

六五。恆其德。貞。婦人吉。夫子凶。象曰。婦人貞吉。從一而終也。夫子制義。從婦凶也。

先人曰。柔而在中。位有餘而才不足稱也。能恆其德。婦人則吉。夫子則凶。何也。婦人從一而終可也。夫子制義。從婦之義可乎。是以伯夷聖之清。孟子謂之隘。宋伯姬守禮而不去。孔子取其恭。于此可見矣。

上六。振恆。凶。象曰。振恆在上。大无功也。

先人曰。居震之極。以動爲常。窮而不知變者也。是以言其得失則凶。語其道。則終无功矣。

䷠ 艮下乾上

遯。亨。小利貞。

古之人有大德而无其時。則遯。方二陰浸長。進而之否。不利君子之時。進則否。而遯則亨也。乾。健也。艮。止也。有剛健之德。而止于上者。大畜也。有剛健之德。而止于下。此其所以爲遯也。孔子之德。與天同矣。而可以止則止。遯之義也。小利貞者。可小事也。是以孔子。乘田、委吏、中都司寇。皆屑爲之。至孟子爲齊卿。其道皆止于一國、一邑、一職、之間。在聖賢皆謂之小事也。

彖曰。遯亨。遯而亨也。剛當位而應。與時行也。小利貞。浸而長也。遯之時義大矣哉。

常人之亨。以得位失位言。聖人之亨。進退皆以道言。道不必位亨。雖遯亦亨也。故曰。遯而亨也。剛當位

而應。五之應二也。與時行者。時止則止。時行則行。是爲遯之義。雖聖人亦不能自必也。小利貞浸而長者。陰浸而長。不可大事之時也。不可大事。而彖言大矣哉者。蓋有天德而止者。謂之遯。不然。困窮逃難而已。非聖人所謂遯也。此遯之時義。所以爲大也。雖堯舜授受。亦不過于遯而已矣。聖人懼人之不知天德之大。徒以逃難避仇。遠迹山林者。皆謂之遯。則遯之爲義小矣。故特曰。遯之時義大矣哉也。遯之小利貞。睽之小事吉。不知者。遂以爲小而不思也。故孔子明其大。而後知小利貞者。有大義存焉。小事吉者。有大用存焉。

象曰。天下有山。遯。君子以遠小人。不惡而嚴。

遯之爲象。取二陰浸長而消陽。君子見幾而作。故卦謂之遯。天下有山。蓋備二體之象。非是名卦之意。易如此類者亦多矣。君子當遯之時。畏小人之害道。志在遠之而已。雖山林江海。爲遠害之地。然亦有以道遠之者。遠之之道何如。不惡其人。而嚴其分是也。孔子曰。人而不仁。疾之已甚。亂也。疾之則惡也。不惡則不疾矣。孔子曰。君子無衆寡。無小大。無敢慢。又曰。君子正其衣冠。尊其瞻視。儼然人望而畏之。皆嚴之謂也。自古山林江海。遯世之士多矣。獨遯以道者。孔孟而已。若夫君臣授受。亦有遯之道者。蓋臣道上行。君不得不爲之遯也。知其道而遯者。堯舜也。不知其道而固有者。桀紂也。然非舜、禹、湯、武而遯。則簒矣。

初六。遯尾。厲。勿用有攸往。象曰。遯尾之厲。不往何災也。

易道貴早辨。而君子欲知幾。故自履霜堅冰之後。早辨之道。言于初者多矣。而遯之初六。獨止而不知去。不能早辨者也。故曰遯尾厲。遯尾者。遯之後時也。爲遯之尾。是爲難之首也。其危宜矣。勿用有攸往者。言處遯尾之道雖危。而災猶可避也。蓋往之義在我。能止而不往。則何災之有。故止而不退則爲厲。止而不往。則无災矣。用靜吉之時也。

六二。執之用黃牛之革。莫之勝說。象曰。執用黃牛。固志也。

六二柔順中正。上應九五。可謂得君之臣矣。而猶執用黃牛固志。何哉。方遯之時。小利貞不可大事。勿用有攸往。雖應于君。而遯之志。不可不固也。是以孔子于定哀。孟子于齊梁。非无應也。而其道不可少貶。以從時好者。所謂固志也。六二爲下體艮卦之主。知時止而止。故稱執焉。柔順牛之象也。中正黃之象也。不能執用黃牛。則見利忘義。終不可大有爲于天下。而自喪其德多矣。勝說。或如字。或作脫。易以說爲脫者有矣。此義實近之。而其言似膚淺。故先儒有不從者也。

九三。係遯。有疾厲。畜臣妾。吉。象曰。係遯之厲。有疾憊也。畜臣妾吉。不可大事也。

遯以艮止。故六二止于下以固志。九三過于止。而係于遯也。係于遯而不知變。是以疾困而危。其江海避世之徒歟。畜臣妾吉者。是道也。施之于家則可。施之于天下則不可。若是者。君子謂之隘。其可大事乎。

九四。好遯。君子吉。小人否。象曰。君子好遯。小人否也。

遯自九四而上。其遯皆美。蓋乾德剛健中正。何適而非美乎。九四好遯。所謂遯世无悶者也。潛龍之義也。君子安之。故吉。小人汲汲于富貴。戚戚于貧賤。一不得志。將自經于溝瀆。而莫之知。又豈能好遯而安之哉。故曰。小人否也。

九五。嘉遯。貞吉。象曰。嘉遯貞吉。以正志也。

先人曰。堯授舜。舜授禹。雖曰天之歷數在爾躬。其爲嘉遯之志。則一也。故子謂韶盡美矣。又盡善也。其是之謂乎。雍曰。九五剛健中正。道全德備。舉遯之世。莫美于斯。故曰。嘉遯貞吉。以正志者。道至于此。與時爲對。隨而不流。无係也。无執也。无好也。不事于外。正其在我者而已矣。此其所以爲嘉也。上非堯舜。下非孔子。皆不足以與此。

上九。肥遯无不利。象曰。肥遯无不利。无所疑也。

肥者。道之充實也。道之充實。放諸四海而準。孟子所謂至大至剛。塞于天地之間者。何所往而不利乎。以是道而處遯世。故无所係。好其于進退。綽綽然有餘裕矣。夫何之疑有。當遯之極。所謂知變之大人也。遯之時義。觀九五上九可見。

䷡ 乾下震上

大壯。利貞。

泰之辭。言小往大來。而彖則言天地上下。陰陽健順。君子小人。以極大小之類。大壯之象。四陽過中。名

卦之義。實取于大也。雖天地亦大者之壯。非獨人事而已。與泰言大來。无以異也。故彖曰。正大。而天地之情可見矣。

彖曰。大壯。大者壯也。剛以動故壯。大壯利貞。大者正也。正大。而天地之情可見矣。

凡天地萬物。大者之壯。俱爲大壯。徒用壯而已。非大壯也。德之大者。无踰于天。自人道言之。人得天德而動。壯之所以大也。且彊梁以動者。雖无不壯。其或窮人欲而滅天理。則性善梏亡。天德于是失之矣。雖壯而非大也。故必得天之剛德而動。而後謂之大壯。大壯利貞者。大者之正也。大者天也。正則天之德也。天地之情。于斯可見。況人道乎。孟子謂齊宣王曰。王請無好小勇。夫撫劍疾視曰。彼惡敢當我哉。此匹夫之勇。敵一人者也。王請大之。惟孟氏深明大小之義。諸子未之或知也。故言文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豈所謂大者之壯歟。若匹夫匹婦。自經于溝瀆。何其小哉。聖人以羊譬壯。深見小人之情矣。

象曰。雷在天上。大壯。君子以非禮弗履。

天下雷行爲无妄。雷在天上爲大壯。无妄之動以天。則天德及物之時。故象言茂對時。育萬物。大壯先天而後動。在人則盡心知性。則知天之時期。不失中庸。所謂天命之性者。故象以非禮弗履爲言也。且壯者。君子所以勝己。而小人所以勝人。孔子告顏淵。以克己復禮。勝己之道也。既勝己之私。則无適而非天矣。是爲壯之大者也。小人不知勝己。至于窮人欲而滅天理。何大之有。是以九三祗以用壯言之。然有大壯之弗履。以成己。然後有无妄之育物。以成物。二者之道。相爲終始。亦猶中庸言天命之性。率

性之道。而後曰。脩道之謂教。蓋性與道成己也。而教所以成物也。

初九。壯于趾。征凶。有孚。象曰。壯于趾。其孚窮也。

壯于趾者。用壯之始也。始而用壯。必終于凶矣。有孚者。信其必以凶窮也。凡爻辭獨言壯者。謂小人之壯。皆非大者壯也。

九二。貞吉。象曰。九二貞吉。以中也。

卦辭言利貞。然得其貞者。九二也。九二之貞。謂固守大壯之道也。天之德以剛中爲正。九二以剛居中。是以能固守而貞吉也。居卦之下位爲不足。未能究天德之用。故特曰貞吉而已。蓋非禮弗履之士也。

九三。小人用壯。君子用罔。貞厲。羝羊觸藩。羸其角。象曰。小人用壯。君子罔也。

剛至三而壯矣。小人務勝人。故喜壯而用之。君子務在勝己之私。不失天命之性。是以勿用壯于外也。以用壯爲正則危矣。羊很而喜觸。用壯之象也。觸藩羸其角。用壯而厲也。其厲如此。凡以小人不知壯有天道之大故也。君子用罔者。君子罔以壯爲用也。先儒或爲羅罔之罔。失之矣。

九四。貞吉悔亡。藩決不羸。壯于大輿之輹。象曰。藩決不羸。尙往也。

剛至四而愈壯。而曰貞吉悔亡。何哉。蓋四居上體之下。能捨衆剛而與上。有承柔載上之志。是以貞吉悔亡。藩決不羸。壯于大輿之輹也。然九四之壯。雖非大壯。特用得其宜耳。輿輹。當用壯之物也。又況大輿之輹乎。壯于大輿之輹。是爲得其宜也。得其宜。故貞吉悔亡。藩決不羸。君子之所以能任重者。以此。

伊川曰。輹。輿輻同。虞翻爲腹非也。

六五。喪羊于易。无悔。象曰。喪羊于易。位不當也。

羊之用壯。无異于小人。不務勝己于內。而欲觸物于外。一往若此。其害深矣。是以非禮弗履之人。務在克己而喪其羊也。克己喪羊。亦人之難能。而六五初无甚難。則其无悔宜矣。位不當者。德不足而位有餘。不能究天德之大。以成堯舜三王之治。徒喪羊无悔。僅能成己而已。

上六。羝羊觸藩。不能退。不能遂。无攸利。艱則吉。象曰。不能退。不能遂。不詳也。艱則吉。咎不長也。

居動之極。以柔用壯。雖无羸角之厲。而進退不能。何所利哉。不能遂者。進不足以勝人也。不能退者。退不足以自勝也。此豈不能審于度德量力之事者歟。故曰不詳也。聖人兢兢業業。其難其慎。以不矜不伐爲己任。又安有用壯之厲乎。是以艱則吉也。

䷢ 坤下離上

晉。康侯用錫馬蕃庶。晝日三接。

伊川曰。晉以其明盛。故不言亨。順乎大明。故不戒以貞。不待言而其德可知。雜曰。彖言。晉、進也。雜卦曰。晉、晝也。則知晉之義。不止于進。蓋言明以進。故曰晉。漸以進。不謂之晉也。晉卦取名之義。與大有略相類。大有火在天上。君道也。故爲大有。晉明出地上。臣道也。故爲晉。君臣天地之象雖不同。其欲以明德居上。則一而已。且以人臣之進。獨備一卦之義。則臣道之至大者。非康侯安足以當之。易之卦辭。唯晉

爲異。專以康侯爲義。是以不及其他也。康侯如是。其亨利貞可知。

彖曰。晉、進也。明出地上。順而麗乎大明。柔進而上行。是以康侯用錫馬蕃庶。晝日三接也。

明出地上。二卦之象也。順而麗乎大明。晉之義也。柔進而上行。成卦之序。康侯之德也。其德柔順而明。故下能康一國之民。而爲之主。上能致王之寵。而錫馬蕃庶。晝日三接也。車馬重賜也。三接。數接乎上也。在國能康一國之民。則進而麗乎大明。斯足以康天下矣。古之人文王是也。

象曰。明出地上。晉、君子以自昭明德。

元首明哉。股肱良哉。自古以明爲君德之大。堯舜文王皆是也。而晉爲臣道。自昭明德。何哉。蓋侯有君人之道。有明德自昭。而柔順上行。然後備晉之義。可以謂之康侯。不如是。雖使錫馬蕃庶。晝日三接。亦非晉進之道。不得謂之康侯矣。古之人莫不務明明德于天下。爲君爲臣。亦豈有二德哉。是以伊尹言。咸有一德。武王言。同心同德。則晉之象言自昭明德。不爲過矣。

初六。晉如摧如。貞吉。罔孚。裕无咎。象曰。晉如摧如。獨行正也。裕无咎。未受命也。

在卦之初。爲進之始。有可進可退之義。能不以進退爲慮。唯固守明德。柔順上行。爲臣若此。能无吉乎。罔孚者。雖以明德自任。而初之時。名實未加于上下。未足信于人。當是時也。進退之際。既已處之裕然。何咎之有。若孔子可以仕則仕。可以止則止是也。獨行正者。獨以明德上行。而固守爲正。不以進退爲慮也。未受命者。无官守言責之時。孟子所謂。吾進退豈不綽綽然有餘裕也。

六二。晉如愁如。貞吉。受茲介福。于其王母。象曰。受茲介福。以中正也。

六二。柔順中正。爲臣之道。莫美于斯。而曰晉如愁如者。蓋小人以進爲喜。而君子以進爲懼。故召公爲保則不悅。正考父三命而傴俯。茲其所以順而麗乎大明歟。是以既貞且吉。受介福于其王也。孔子言諸侯長守富貴之道。則曰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則晉如愁如。而受茲介福也宜矣。此爻之義。與卦辭相類。蓋言侯之受錫福于王者。母字无別義。亦衍字也。

六三。衆允悔亡。象曰。衆允之志。上行也。

在晉之初。名實未加。未孚于人。至三。則忠順不失。以事其上也久矣。于是乎衆允之也。雖非中正。疑于有悔。及衆允之時。則悔亡矣。三之上行。有嚮明之志。所謂順而麗乎大明者。是以衆不爲疑而允之也。故曰。志上行也。

九四。晉如鼫鼠。貞厲。象曰。鼫鼠貞厲。位不當也。

離以明爲德。而火以暴爲失。故離之九四。有突如其來如。焚如死棄之象。晉之九四。與離同位。雖順德在下。不至于焚如之暴。然當晉之時。不免有貪位慕祿之失也。鼫鼠貪而畏人者也。守此道以事上。能无危乎。位不當者。既未進六五之明。又過三陰之順。以剛自進。故不當也。晉之六爻无凶。獨四以貪而厲上。以伐而吝。蓋才有餘而德不足者。豈若初二三五之昭明德也哉。是以聖人德之爲貴。

六五。悔亡。失得勿恤。往吉。无不利。象曰。失得勿恤。往有慶也。

君道无他焉。在中與明而已。六五居中。何悔不亡。又唯自昭明德。而一己之失。得勿恤于外。蓋君子失諸正鵠。反諸其身之道也。如是則何往不吉。何行不利乎。象言往有慶者。人君勿恤一己之失得。獨以離明自昭。所謂一人有慶。兆民賴之者矣。孟子告滕文公曰。君子創業垂統。爲可繼也。若夫成功則天也。君如彼何哉。強爲善而已矣。失得勿恤之意。強爲善也。謂之強爲善。亦自昭明德之義。

上九。晉其角。維用伐邑。厲吉无咎。貞吝。象曰。維用伐邑。道未光也。

角上窮之物。位進而上窮。亦危矣。然晉非止于進而已。明順之義存焉。是以可用伐邑也。然自危則終吉。自危者。如臨深淵。如履薄冰之義。不得已而用之。非好攻戰而樂殺人也。是以无咎。不然。則既伐邑而厲。不亡幸矣。何吉之有。至于伐邑。則明德之昭。已或虧蔽。故象言道未光也。固以伐邑爲貞。不知明德之虧。非吝而何。是以春秋无義戰。彼善于此。聖人无取焉。然則齊晉之霸。方之康侯。其未優乎。

☲☷ 離下坤上

明夷。利艱貞。

聖人之德。惟明爲大。有明德以在上。大有之君是也。有明德以居下。晉之臣是也。明夷者。明傷也。故爲明德遭難之時。非聖人其難其慎。用晦而明。殆且傷矣。所以利艱貞也。

彖曰。明入地中。明夷。內文明而外柔順。以蒙大難。文王以之。利艱貞。晦其明也。內難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

在易卦彖之辭異者。獨晉言康侯。明夷言文王箕子。革言湯武是也。蓋康侯能盡晉之義。故文王言之。以見卦之德。與人之德一也。孔子明文王之意。故繼以湯、武。文王、箕子、爲言。然明夷之彖。自分二義。文王箕子之道。蓋不同也。孔子曰。文王旣沒。文不在茲乎。文明。言文王有明德。所謂內文明也。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商。所謂外柔順也。文王盡坤離之義。所謂得明夷之大者矣。箕子用晦而明。得其艱貞而已。此文王箕子之辨也。觀其與微子比干。自靖自獻于先王。所謂內難而能正其志也。自爲之奴。卒陳洪範。所謂艱貞用晦而明矣。明夷大象。獨爲聖人明德遭難之事。初无衆人之象。故正言文王箕子也。

象曰。明入地中。明夷、君子以莅衆。用晦而明。

離。日也。方其明出地上。晉晝之時也。及其日中照天下。則爲豐矣。至于明入地中。而後爲明夷。夷之爲傷。非毀其明也。晦其明而已。晦其明則有終明之道。是以艱貞之君子。所以能用晦而明也。然日所以照臨下土。故君子之莅衆者。其象似之。

初九。明夷于飛。垂其翼。君子于行。三日不食。有攸往。主人有言。象曰。君子于行。義不食也。

卦之初爻。皆有進无退。而明夷之初。聖人三釋之。其辭皆不能果于進者。以明傷之時。其義不可果于進。而其勢亦不得進也。何謂三。明夷于飛。垂其翼。一也。君子于行。三日不食。二也。有攸往。主人有言。三也。且譬之鳥焉。欲進則飛之疾。而今言垂其翼者。以明明傷之時。義不可進也。知義不可進而不進。是

爲初九垂翼之道也。此戒于未進之前也。君子當斯時而欲有行。是自取困窮之道。象言義不食者。君子于行義。有不得祿食之象。然則三日不食。自取之也。此言勢不得進。而自取困辱也。苟不知勢之不得進。而終欲有所往。是以至于主人有言。主人主我者也。主人有言。則難將作矣。故聖人欲垂其翼于前。不欲主人有言于後。斯能用晦而明矣。是以辨之于初也。

六二。明夷。夷于左股。用拯馬壯吉。象曰。六二之吉。順以則也。

離之所以爲明者。以二也。明夷之時。初則以進爲傷。二則不進亦傷矣。不用其明。則其傷淺。故有夷于左股之象。雖傷于左股。而有用拯之道。用拯之道。健順則吉。故言馬壯吉。馬壯。猶明夷于飛也。順以則者。猶垂其翼也。以是知明夷之道。固不能一于明。亦不可一于悔也。六二。以柔順中正至明之才。是以能順時不違。則以盡用拯之道。而獲吉也。

九三。明夷于南狩。得其大首。不可疾貞。象曰。南狩之志。乃大得也。

伊川曰。九三。離之上。明之極也。又處剛而進。上六。坤之上。闇之極也。斯義也。其湯武之事乎。湯武非利人之天下也。去其害而已。南在前。明方也。狩畋而去害之事也。大首。謂闇之魁首。上六也。三與上相敵。應爲至明克至闇之象。不可疾貞。謂誅其元惡。舊染汙俗。未能遽革。必有其漸。故酒誥云。又惟殷之迪諸臣百工。乃湎于酒。勿庸殺之。姑惟教之。是也。雍曰。初九。其傷未至。六二。其傷已至。九三。則其傷已過矣。濟之以剛明上進之才。是所以南狩而大得志也。不可疾貞者。離之性。失之過則暴。故戒之。以此。伊

川謂九三爲湯武。則夷于左股者。其文王乎。

六四。入于左腹。獲明夷之心。于出門庭。象曰。入于左腹。獲心意也。

伊川以六四爲陰邪。小人居高位。以柔邪順于君者也。雍曰。小人之事其君也。務引其君于不正之道。然後能獲其心意。而作威福于天下也。大學之道。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必先正心誠意。而後可以治國治天下。是以明君務知本。而後小人不得啓其邪心。又烏有入于左腹。獲心意之事哉。明夷之君。暗主也。暗主不知正心誠意。故小人得以不正之道。乘間而入。以獲其心意。適所以喪其君之明也。好大喜功者。以攻戰入之。好貨財者。以聚斂入之。好奢侈者。以土木文繡入之。好淫佚驕樂者。以鄭衞聲色入之。故入于左腹。言投其不正之道也。明夷之心。暗主之心也。于出門庭。作威福于天下也。君子務引其君于當道。而格君心之非。小人則務投其不正之道。而得其心意。以作威福。君子小人之事君。其辨如此。是以爭臣多君子。而功利之臣多小人。此爻蓋言。小人以不正之道。傷君之明爲義。

六五。箕子之明夷。利貞。象曰。箕子之貞。明不可息也。

君子以正道處己。而以道之權濟時。明者。聖人之正道也。用晦而明者權也。雖權而其明未嘗息者。箕子之明夷是也。當明夷之時。不知用晦而明。則見傷必矣。此箕子所以爲利貞也。五爲尊位。以君臣之分言之。則君也。以君子小人言之。則君子也。故君子處晦。與人君處晦皆同。

上六。不明晦。初登于天。後入于地。象曰。初登于天。照四國也。後入于地。失則也。

明夷之極。一于晦也。故言不明晦。不明而晦。則非若于飛垂翼者也。又非用拯馬壯之道也。其明息矣。聖人原始要終言之。故曰。初登于天。後入于地。入于地。所謂不明晦。而明之道失矣。

☲☴ 離下巽上

家人。利女貞。

大學言。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故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則一家之治。所以爲治國治天下之本也。而家人之道。亦與治國治天下之道。皆一也。齊家自夫婦始。故舜觀厥刑于二女。文王刑于寡妻。至于兄弟。然則利女貞者。又家道之本也。此與詩首關雎。言后妃之德同意。

彖曰。家人。女正位乎內。男正位乎外。男女正。天地之大義也。家人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而家道正。正家而天下定矣。

家人之名卦。以二五也。二五正男女之位。而曰天地之大義者。由人事言之。則男女所以爲家人。自道言之。則天地男女一也。故男女正。有天地之大義存焉。然聖人畫是卦。而名以家人者。豈眞一家之事而已哉。內之修身。外之治國治天下。大而至于天地之義。舉家人皆足以明之。道之要者。无以易此。此聖人名卦之義也。且家人之義。以正家爲主。正家之主。尊而嚴者。父母也。父母盡尊嚴之道。以正一家。則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而家道正矣。家正則國治。國治而天下定。其道一也。故孟子曰。推恩

足以保四海。不推恩不足以保妻子。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無他焉。善推其所爲而已。善推其所爲。斯足以究正家而天下定之義。

象曰。風自火出。家人、君子以言有物。而行有恆。

風。外也。火。內也。風自火出。由內而之外也。修身內也。欲齊其家者。先修其身。是猶風自火出之道也。言有物而行有常。君子之修身也。非禮勿言。則言有物矣。非禮勿動。則行有常矣。是以乾之九二。自庸言之信。庸行之謹。終至于盡君德。家人自言有物。行有常。終至于正家而天下定。其義一也。故孟子言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又曰。大人者。正己而物正也。其是之謂乎。

初九。閑有家。悔亡。象曰。閑有家。志未變也。

制治于未亂。保邦于未危。此聖人防微杜漸。早辨之道也。苟亂而後治之。危而後保之。不亦晚乎。家人之道。能閑于初。故能有家而悔亡。象言志未變者。治家之道。志于家道未變之初。所謂制治于未亂。故能終无變也。有家如此。有國者。亦无以異矣。

六二。无攸遂。在中饋。貞吉。象曰。六二之吉。順以巽也。

彖言夫、夫婦、婦。六二所謂婦、婦者也。婦人從夫无遂事。婦之道也。居中主饋。婦之職也。詩所謂无非无儀。唯酒食是議是也。二者。六二之所以貞吉也。然正家者夫也。從夫者婦也。故以順巽爲吉。

九三。家人嗃嗃。悔厲吉。婦子嘻嘻。終吝。象曰。家人嗃嗃。未失也。婦子嘻嘻。失家節也。

嗃嗃剛嚴之意也。嘻嘻歡悅之情也。剛嚴之道。悔厲由生。雖非中道。而終吉无凶。歡悅之情。固人所喜。而以恩掩義。分日以亂。情愛雖隆。終吝之道也。九三過中。故或悔厲。然聖人之道貴有終。與其失家節而終吝。固不若終吉而悔厲。未爲失也。由是而言。則閑家之道。當以嚴分爲先。此家人所以稱嚴君歟。然有嗃嗃之嚴。使无悔厲。雖王假有家之道。不過于此。是雖非九三所能盡。實自嗃嗃積而致之耳。

六四。富家大吉。象曰。富家大吉。順在位也。

君子修身齊家。由內出外。至于巽體。家道成矣。故六四富家大吉。九五王假有家。上九威如終吉也。六四之富。豈金玉布帛而已哉。蓋必有其道矣。其道何如。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是也。家道之富。无以加于此。故其爲吉莫大焉。然得其吉謂之順。失其道謂之逆。父父、子子。道也。父不父。子不子。逆也。象言家人。家道正。則父子、兄弟、夫婦、各安其分而无逆焉。故曰順在位也。在禮亦曰。父子篤。兄弟睦。夫婦和。家之肥也。易之所謂富。猶禮之所謂肥也。禮以人之肥。家之肥。國之肥。天下之肥。是謂大順。象言順在位。則禮之大順是也。齊景公曰。信如君、不君。臣、不臣。父、不父。子、不子。雖有粟。吾得而食諸。夫有國有家者。以有粟爲國矣。而有不得而食者。其富有甚于粟也。孔子于家人之象。言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及對景公則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則知家人之道。推之國。則治國道一而已。

九五。王假有家。勿恤。吉。象曰。王假有家。交相愛也。

九五父道也。父母爲嚴君。故父與王。其道一也。況家國之治。寧有二乎。是以非王道之至。不足以有家。

非有家。未見其能正天下也。此家人之道。所以正家而天下定矣。勿恤吉者。王假有家。毋憂天下之不定也。天下定。則吉孰大焉。然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同大順而无逆焉者。交相愛之義也。

上九。有孚威如。終吉。象曰。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

家人之始在于閑。及其能成在于信。究終始不可變者。威如之吉而已。威自我出也。孟子曰。家之本在身。故威如之吉。克保其終者。非反諸其身。蓋不能也。象既明言有物而行有常。而此又言反身之謂者。家人之道。所以成始成終者。修身而已。且恩愛人之常情。父子、兄弟、夫婦之間。所不能无。而過之者多矣。至于明信嚴分。或爲情愛所奪。則家人嚴君之義。未盡其道。故上九以有孚威如終之。威如之吉未備。君子必自反也。然是道也。內之則可以正心修身。外之則可以治國治天下。惟明家人終始之義。允執其中。而內外之道至矣。是以詩首關雎。則見文王化天下之道。所謂王假有家者也。聖人序詩之意。蓋亦深矣。

䷥ 兌下離上

睽。小事吉。

有睽之事。有睽之時。睽本小人事。而大人有睽者。遇睽之時也。遇睽之時。大有爲亦難矣。是以小事吉。蓋睽之常也。

彖曰。睽。火動而上。澤動而下。二女同居。其志不同行。說而麗乎明。柔進而上行。得中而應乎剛。是以小事

吉。天地睽而其事同也。男女睽而其志通也。萬物睽而其事類也。睽之時用大矣哉。

火澤无相得之性。二陰有難和之情。所以爲睽。火性上今動而上。澤性下今動而下。方之天水違行。蓋其小者。雖不成訟。亦爲睽也。然澤中有火謂之革。上火下澤謂之睽。革以不相得之性。上下相交。火自下而上。澤自上而下。其勢必遇而相息。又不若睽之相違而不遇也。小事吉者。自卦論之。初說而終明。其道非睽也。自爻論之。六五上行得中。而下應九二之剛。其事非睽也。其爲吉也宜矣。凡卦皆二義。睽之彖。先言睽之所以爲睽之道也。後言睽之時用。則聖人用睽之時也。睽非大人事。故上言小事吉。而聖人有用睽之道。故下言大矣哉。蓋王文言其常。而孔子極其用也。非孔子不知其大也。天高地下睽也。男尊女卑睽也。萬物散殊亦睽也。天地雖睽。不害于同事。男女雖睽。不害于通志。萬物雖睽。不害于事類。蓋睽之道。必體睽而用合。然後有濟。孔子懼人不明其大。故特曰。時用大矣哉。

象曰。上火下澤。睽。君子以同而異。

上火下澤。異之象也。聖人用睽。有道存焉。然用同者。用睽之道也。故大舜善與人同。同也。有天下而不與焉。異也。柳下惠不羞汙君。不辭小官。同也。而曰。爾爲爾。我爲我。異也。故君子以同而異爲用。睽之道也。孔子曰。君子和而不同。蓋言不同于小人之事也。此言君子以同而異。蓋言同于道也。故言同雖一。而爲事道則異矣。

初九。悔亡。喪馬勿逐自復。見惡人。无咎。象曰。見惡人以辟咎也。

初九无應有悔之象。居睽而說道存焉。故悔亡也。喪馬初睽也。逐之則成其爲睽。不可合矣。勿逐自復。用同而復也。惡人與己異者也。見之所以同而異也。能同而異。何咎之有。柳下惠曰。爾爲爾。我爲我。雖袒裼裸裎於我側。爾焉能浼我哉。故由由然與之偕而不自失焉。象所謂同而異。而初九見惡人。其義一也。見者。遇之而勿絕之辭。非必欲見之也。子見南子之見是也。孔子初不見陽貨。蓋以從大夫之後。不敢先也。在魯衛之禮不同。非不見惡人者也。

九二。遇主于巷。无咎。象曰。遇主于巷。未失道也。

在睽諸爻。皆以見遇爲言。是以君子貴夫同而異也。二五正應。雖睽易合。蓋男女通志之義。故遇主于巷也。說文言。巷、里中道也。里中之道。出門則遇之。言遇主之易也。方睽之時。遇主之易。而无咎者。不失正應之道故也。古之君子。難進易退。況睽之世乎。孟子曰。君子未嘗不欲仕也。又惡不由其道。苟不由其道。則其進易矣。九二。遇主于巷。若甚易然。疑其類于不由其道者。故象特言。其未失道也。初九之无咎。異于時。九二之无咎。同于道。故不待喪馬勿逐而後自復。亦不待見惡人而後可辟咎也。同人曰。出門同人。又誰咎也。睽之九二實似之。

六三。見輿曳。其牛掣。其人天且劓。无初有終。象曰。見輿曳。位不當也。无初有終。遇剛也。

六三。陰柔居二剛之間。當睽之世。欲求速合。蓋亦難矣。故有見輿曳其牛掣之象。見輿曳。欲從而求合也。其牛掣。則違而致睽也。時之方睽。動輒乖異。豈人力也哉。天道然也。然六三致牛掣之睽。豈六三之

罪耶。時使之然。故曰。其人天且劓。譬猶无妄之災。非人所致。孟子亦曰。行止非人所能也。无初者。遇二剛而不得進也。有終者。睽道終極。則反而從應也。象言位不當者。以陰位柔。急于求濟。故見輿曳而欲從焉。

九四。睽孤。遇元夫。交孚。厲无咎。象曰。交孚无咎。志行也。

天下之勢。合則衆。睽則孤。凡睽皆然。而獨于九四上九稱睽孤。何哉。蓋上居睽極。四近君而不得。非若初之自復。二之遇主。三之有終也。故稱睽孤焉。處孤之道。不過于求人以自助而已。故求善士而相與以誠。則雖危无咎矣。所謂德不孤也。王輔嗣以初亦无應。獨立同在體下。同志者也。故交孚无咎。其志得行。伊川曰。元夫。猶云善士也。初九悔亡。則處之至善者矣。

六五。悔亡。厥宗噬膚。往何咎。象曰。厥宗噬膚。往有慶也。

處睽之世。已爲悔矣。六五以柔自將。又悔之道也。得其正應。能下賢焉。故悔可亡。厥宗二也。二之應五。若噬膚然。言其易也。故二稱于巷。五稱噬膚。其義一也。君臣道合則非睽。以是而往。將有大慶。又何咎之有。睽之道。用合而體睽。二五盡之。故彖言天地睽。男女睽。象言同而異。皆一也。

上九。睽孤。見豕負塗。載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說之弧。匪寇婚媾。往遇雨則吉。象曰。遇雨之吉。羣疑亡也。

處睽之極。故曰睽孤。然天下之睽始于疑。疑故睽。不疑。則交孚而无睽矣。疑者。小人之道也。聖人无疑也。睽之成卦。本自二女。則小人之象明矣。故上九極言其疑也。見豕負塗。有之疑也。載鬼一車。无之疑

也。有之疑。疑之始也。无之疑。其疑甚矣。有无无所不疑。是以張弧以禦之。其道乖矣。三之應上。何寇之有。其應甚正。婚姻之道也。故後有說弧之象焉。往遇雨則吉者。陰陽和則雨。往而和。則有无之際。羣疑自釋。睽道革矣。是以吉也。六三陰也。上九陽也。陽氣下降。陰道上行。故言遇雨。見豕負塗。猶詩言誰謂鼠無牙。有之疑也。載鬼一車。猶詩言誰謂雀無角。无之疑也。

䷦ 艮下坎上

蹇。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貞吉。

蹇難也。見難而知止。謂之蹇。故蹇爲智者之事。蹇之時。得人則濟。故利西南。不利東北。利見大人。西南。得朋之地也。東北。喪朋之地也。大人足以濟大蹇者也。得人之道。先在反己。其身正而天下歸之。故貞吉也。

彖曰。蹇、難也。險在前也。見險而能止。知矣哉。蹇利西南。往得中也。不利東北。其道窮也。利見大人。往有功也。當位貞吉。以正邦也。蹇之時用大矣哉。

險而止。蒙者之事。見險而能止。智者之事。蹇之與蒙。用智不用智。雖不同。其于待人以濟險。則一也。猶屯解不同。其于目動以濟險。亦一也。震之動、剛。其才足以自濟。艮之止、柔。其才不足以自濟。故蒙蹇必止而待人也。蹇利西南。往得中者。謂九五也。九五朋來而中節也。不利東北。其道窮者。寡助之至。至于親戚畔之。道窮可知矣。利見大人。往有功者。大蹇之時。雖多善士。亦不能有濟。必大人而後有功也。當

位貞吉者。所處知所止。則无不當位之失。无不當位之失。則其身貞矣。是以吉也。古之聖人。莫不先于治己。故大人正己而物正。當位貞吉。則正己者至矣。所以爲正邦之本也。蹇之時用。以見大人爲主。雖乾龍飛見。不過利見大人而止耳。顧不大哉。

象曰。山上有水。蹇。君子以反身修德。

古之君子。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獨善之道无他。修德而已。蒙也。蹇也。皆君子遇險獨善之時也。故蒙曰。果行育德。蹇曰。反身修德也。蹇利得而朋反身修德者。君子愛人不親反其仁。治人不治反其智。禮人不答反其敬。行有不得者。皆反求諸己。其身正而天下歸之。故得朋之道。莫大于反身修德之要也。屯之難濟以動。故君子以經綸。困之難濟以說。故君子致命遂志。蹇之難在止于至善。故曰反身修德。難非一也。故所以濟難。亦不能同也。

初六。往蹇來譽。象曰。往蹇來譽。宜待也。

蹇爲智者之事。見難而止智也。見難而往非智也。故往則蹇。而來則譽也。夫知止而止。則安榮。知止而不止。則危辱。故言來譽。來譽雖美。未足以究蹇之實用。故宜有待以濟也。

六二。王臣蹇蹇。匪躬之故。象曰。王臣蹇蹇。終无尤也。

六二當位得中。上應九五。不私其身。涉己之難。以濟君之難。非同德與王之臣。不能至也。孟子曰。畜君何尤。畜君者。好君也。夫蓄君之德。濟君之難。其志皆同。无尤宜矣。初六以往爲蹇。六二以蹇蹇爲无尤。

蓋九五大人也。初六非見大人。則當止。不止則失身。六二見大人則當往。不往則失君。此其所以異也。

九三。往蹇來反。象曰。往蹇來反。內喜之也。

蹇難之際。非見大人。則皆當止。故往蹇之義皆同。反者。既往復反之辭。蹇自觀來。九三復反于內。故內喜之也。初二陰爻。故見剛反則喜之。伊川謂反猶春秋之言歸。九三之反實歸也。

六四。往蹇來連。象曰。往蹇來連。當位實也。

馬氏以連爲難。故輔嗣謂往來皆難。伊川曰。來則與下同志。衆所從附也。雍曰。往來皆蹇。何取當位。惟其來而能連在下之志。故曰。當位實也。六四之位。實以接下爲職。今得其實矣。

九五。大蹇朋來。象曰。大蹇朋來。以中節也。

君道居蹇。則天下難矣。故云大蹇也。九五以中正之道。致匪躬之臣。蓋所謂求諸己。而天下歸之者也。故曰朋來。大蹇朋來。所謂西南得朋之利也。故彖曰。蹇利西南。往得中也。以中節者。以中自反。而致朋來也。

上六。往蹇來碩。吉。利見大人。象曰。往蹇來碩。志在內也。利見大人。以從貴也。

居難之極。難將革矣。猶能以往爲戒。愼之至也。故有來碩之吉。利見大人者。以居難之極。志當濟難。徒謹失身之戒。則乖正邦之義矣。故利見九五之大人也。志在內者。謹失身之戒也。以從貴者。明得君之義也。內外兩盡其道。宜其來碩而吉矣。蹇自二至上。五爻皆當位。故彖言當位貞吉。其曰。來譽、來反、來

連、來碩者。碩、大也。反身修德。至于盛大則至矣。譽則次之。反者。衆之所喜。連則當其實而已。方險難之時。无悔、吝、凶、咎。而有譽、反、連、碩。无尤中節之得。斯其所以爲智之事歟。

䷧ 坎下震上

解。利西南。无所往。其來復吉。有攸往。夙吉。

解者。難之解也。故動乎險中爲屯。動乎險外爲解。解與屯爲內外。亦與蹇爲反復。故蹇利西南。而解亦利西南。雖止與動不同。其險難則相接跡矣。復者來之漸也。難解之時。无所往而復于道。難作之際。速于往。而緩難各盡其宜。是以皆吉也。先言无所往。而後言有攸往者。安不忘危之義也。亦猶先泰後否。先既濟後未濟也。

彖曰。解。險以動。動而免乎險。解。解利西南。往得衆也。其來復吉。乃得中也。有攸往夙吉。往有功也。天地解而雷雨作。雷雨作而百果草木皆甲坼。解之時大矣哉。

遇險而止者。才之不足也。遇險而動者。才之有餘也。以有餘之才。故能動而免乎險。所以爲解也。解利西南往得衆者。西南得朋之地也。得朋而動。乃能濟險。故蹇之大蹇朋來。與解之朋至斯孚。皆一道也。其來復吉。乃得中者。險難既解。而來復不爲太過。乃得中也。所謂獲三狐而得黃矢者也。有攸往夙吉。往有功者。以有餘之才。故往則有功。如射隼于高墉之上者也。夫有難則有解。解終復于難。故解緩之時。復存夙吉之義。亦休否其亡苞桑之道也。解之道。雖天地亦如之。天地之解以雷雨。故百果草木皆

甲坼。然則豈止人難解散而已乎。故曰。解之時大矣哉。王輔嗣曰。難解之時。非治難時。故不言用體。盡于解之名。无有幽隱。故不曰義。

象曰。雷雨作。解。君子以赦過宥罪。

雷雨之作。无間于大小美惡。皆解其難。此天地之所以爲大也。聖人法天。以解大難。亦无所不及。雖過失罪戾之人。亦有赦宥以緩之。是所以能盡解時之大。非私己自謀而已也。古者。罪有寬宥而无赦。赦而釋之者。惟過失耳。此過罪之不同也。故康誥言。人有小罪非眚。而曰。乃不可不殺。謂罪也。乃有大罪非終。而曰。時乃不可殺。謂過也。觀解之象。與康誥之言。可見先王用刑之意。赦過宥罪。亦解之一耳。語盡解之大。則未也。彖言解時之大。故象復明其小。

初六。无咎。象曰。剛柔之際。義无咎也。

處解之初。以柔居剛。以陰應陽。得无所往其來復吉之義。故无咎也。其爲无咎。蓋于剛柔之交際。盡其所處之道。理必无過矣。

九二。田獲三狐。得黃矢。貞吉。象曰。九二貞吉。得中道也。

狐疑之害。不足與有成。況難解之時乎。九二以剛陽之才。田而獲之。以去其害。然後中直之道。可得而守。貞吉矣。狐。陰類也。解有三陰。故云三狐。黃。中也。矢。直也。

六三。負且乘。致寇至。貞吝。象曰。負且乘。亦可醜也。自我致戎。又誰咎也。

陽爲君子。陰爲小人。小人六也。負之事也。君子三也。乘之器也。居非其位。以負而乘。致寇之至。不亦宜乎。吝而固守。益可鄙也。凡來寇己者。皆曰寇。不必盜也。

九四。解而拇。朋至斯孚。象曰。解而拇。未當位也。

輔嗣以三爲拇。伊川以初爲拇。九四拘于應初。不知朋至斯孚之大。故必解而拇。而後朋可至。此難之所以解也。

六五。君子維有解。吉。有孚于小人。象曰。君子有解。小人退也。

六五之君。以柔居中。下應忠直之臣。无所不緩。故曰維有解吉。不言所事。解之大者也。其解之至有孚于小人者。不私己以解難。如天雷雨。无間于草木之微。是以小人亦信之。而退安其分也。

上六。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象曰。公用射隼。以解悖也。

六三負且乘。悖亂之道。隼之象也。高墉三之位也。乘非負之所當乘。墉非隼之所當處。在三致戎。猶負乘在上。能獲。猶射隼也。夫以上六解悖之道。以獲六三負乘之醜。是以无不利也。孔子曰。君子藏器于身。待時而動。解悖有道。所謂器也。高墉之上。則其時也。

䷨ 兌下艮上

損。有孚元吉。无咎。可貞。利有攸往。曷之用。二簋可用享。

名卦之義。以一損无復謂之損。損而復益謂之益。故二卦皆有損義。而其名則難同也。世以損有損下

厚己之意，故以損爲非美。然損善。損惡。損上。損下。損其過與不及。或損而爲君子。或損而爲小人。一治一亂。莫不有損之謂也。文王取損惡益善爲言。孔子因之。至益。則彖言民說无疆。然後知損。亦有損下厚己之意也。聖人之旨深矣。損惡之至。至于有孚。是以元吉无咎。有可貞之道。亦利于有行也。曷之用。二簋可用享。猶言何必用多儀。所以損其過也。且禮者中也。過則爲僞。不可謂之禮。是以可損也。禮以時爲大。故損之時。雖二簋亦可用享。不以微薄廢禮也。與坎樽酒簋貳同意。故彖曰。與時偕行。

彖曰。損。損下益上。其道不行。損而有孚。元吉。无咎。可貞。利有攸往。曷之用。二簋可用享。二簋應有時。損剛益柔有時。損益盈虛。與時偕行。

損自泰來。乾之九三。損而成兌。坤之上六。益而爲艮。在卦之象。以剛變柔謂之損。以柔變剛謂之益。故曰。損下益上。以義言之。則下流惡也。上善善也。損惡益善。則道日進。故卦言利有攸往。而彖言其道上行也。或不知居尊之義。損天下以奉一人。則善日消而惡日長矣。迂儒方究多儀備物之享。不知損過復禮之義。則天下不勝其僞矣。伊川曰。享祀之禮。以誠敬爲本。儀物所以飾其誠敬之心。飾過其誠。則爲僞矣。斯言盡之也。祀事在所損。則其他可知。二簋應有時者。當末俗繁文之世。二簋可享也。時方得禮之中。則二簋爲不及矣。所謂可用享者。蓋欲著誠去僞。損其末節。寧儉之意也。可、僅辭也。非中禮之享也。損剛者。損乾之三也。益柔者。益坤之上也。損剛益柔有時者。亦猶二簋之享。剛亦有時而不可損也。故損益盈虛之道。又有時焉。遇其時。則道與偕行矣。以此見聖人非固爲損益。皆因其時而已。

象曰。山下有澤。損。君子以懲忿窒慾。

山澤言二卦之體。損之所以爲損。彖言損下益上而已。忿欲。小人之道也。惡之所積、僞之所生也。必先懲忿窒欲。以去小人之道。然後君子所以爲一損不復。而繫辭曰。損、德之修也。然欲者。平居无時不生。故直欲窒之。忿有時而作也。遇作之時。則懲之而已。

初九。已事遄往。无咎。酌損之。象曰。已事遄往。尙合志也。

繫辭曰。損先難而後易。已事。謂畢先難之事也。遄往後易也。以其道先難。故言之于初也。已事遄往則无咎。以明難事未已。往則咎矣。以彖觀之。損下爲先難之事也。以象觀之。懲忿窒欲。爲先難之事也。酌損之者。酌其宜而損之。過與不及。皆非酌損也。象言已事遄往。尙合志者。蓋損下益上。則其道上行。是以上合六四之志。顏淵問克己復禮。孔子告以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顏淵請事斯語。所謂已事酌損也。所謂懲忿窒慾也。所謂先難也。修德也。損之道。如是而已。

九二。利貞。征凶。弗損益之。象曰。九二利貞。中以爲志也。

初能已事遄往。故二有可貞之道。可貞而言征凶者。三損于上。足以致益。二復損之則過矣。故以征爲凶而弗損也。弗損所以益德也。九二得中。故曰。中以爲志。

六三。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象曰。一人行。三則疑也。

三人三陽也。三陽彙征。而損一人。謂六三之損也。一人行者。上九之行也。上九行。而下得六三爲應。故

云得其友也。以泰之乾坤論之。則三、乾也。上、坤也。乾坤交變。故繫辭言天地絪縕也。以三人一人言之。則六三兌、女也。上九艮、男也。故繫辭言男女搆精也。三則疑者。損之成卦。由六三。上九之變。得其友也。三爻雖皆應。而非艮兌成卦之主。不可言得其友。故一人行則可。三則疑也。三陽盛極必損之道。故于六三言此。

六四。損其疾。使遄有喜。无咎。象曰。損其疾。亦可喜也。

疾害已者也。先損其害已者。然後遄有喜。猶已事遄往。皆先難後易之義也。先損其疾。至于遄有喜。是以无咎。初九六四之辭。略相類者。上下皆爲損之初也。亦可喜者。能損其疾。雖未至于道之大成。已可喜矣。意、必、固、我。人之疾也。孔子絕之。遷怒貳過。人之疾也。顏子去之。謂之損其疾者如此。故曰。損以遠害。

六五。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元吉。象曰。六五元吉。自上祐也。

當損之時。下損上益。故居尊之位。无不益也。十朋之龜。元龜也。益之至。豈獨人事而已。雖元龜之靈。弗能違。此其所以元吉也。洪範曰。汝則從。龜從。筮從。卿士從。庶民從。是之謂大同。六五之元吉。猶洪範之大同也。自上祐者。所謂天且弗違。而況于人乎。況于鬼神乎。龜之弗違。鬼神從之也。先言或益之者。由人益之而言也。先儒皆以十朋爲十龜。神龜靈龜之屬。非也。大貝十朋之龜。謂元龜也。六五之辭。與益之六二同者。損至六五。疑于益矣。又其反對之義同也。或益之。謂來益之不一。以見人從之多也。

上九。弗損益之。无咎。貞吉。利有攸往。得臣无家。象曰。弗損益之。大得志也。

一人行。而得其友者。上九也。故无咎。貞吉。利有攸往。是由損下益上。其道上行之所致也。得臣无家者。天地、男女、君臣、皆一象也。得臣卽得友之義。无家者。致一之臣。象言大得志者。修德而至于无咎貞吉。居上而得臣无家。在損之時。大得志者。无踰于此矣。上九爲損道之成。益且至矣。无家之臣。謂六三也。損之道。五得其元吉。上得其无咎貞利也。

䷩ 震下巽上

益。利有攸往。利涉大川。

損益實一道。相須以成。德有損而後有益。故聖人先求損。修德之序也。損而致益。損之得也。損而无益。損之失也。得則爲善。爲君子。失則爲惡。爲小人。此損之道有二也。益一而已。然損主止。益主動。止故有孚元吉无咎。而後利有攸往。益繼止以動。故利有攸往。而利涉大川也。益象虛中。而上下二卦皆木。所以利涉大川。損益之道。相爲終始。故二卦之辭。其義相繼。

彖曰。益。損上益下。民說无疆。自上下下。其道大光。利有攸往。中正有慶。利涉大川。木道乃行。益動而巽。日進无疆。天施地生。其益无方。凡益之道。與時偕行。

益自否來。乾之九四。損而成巽。坤之初六。益而爲震。是損上之四。益下之初也。民說无疆者。言其爲君而厚下也。損不以君民爲言者。蓋其所損。或善或惡。其道皆上行耳。損惡而上行。則德日進矣。損善而

上行。是以自厚私己之道。故與益爲異也。然自修德言之。則先損以遠害。後益以興利。是以其道大光也。利有攸往。言往而興利。是以中正之道益天下。斯天下有慶矣。木道乃行者。益之卦象與中孚相類中孚之利涉大川。以乘木舟虛也。益之震巽。皆爲木道。雖未若中孚之舟虛。亦木道行而利涉矣。神農氏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取諸益者。亦木道之行也。益動而巽。則无盈滿之累。故曰進无疆。顏淵有若无。實若虛。終日不違如愚。所以見其進。未見其止也。孔子曰。益長裕而不設。故益裕道也。雖天施地生。其益无方。亦長裕不設之大者耳。聖人法天地。是以中正有慶也。損言損益盈虛。與時偕行。則并損益言之。益言凡益之道。至是損爲已事。則无損矣。惟有益而已。與時偕行。以言其日進而不已也。

象曰。風雷。益。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

子夏傳曰。雷以動之。風以散之。萬物皆益也。故天施地生。所以益萬物者。莫盛于雷風也。損之象言懲忿窒欲。蓋言修德之始。務損去其惡也。其惡既損。則見善自遷矣。然猶曰。有過則改者。非謂懲窒忿欲之未盡也。蓋遷善之際。猶或有失焉。有之。又當不憚改也。過謂過失耳。非若忿欲之爲惡也。顏子三月不違仁。則亦有違矣。不遠復。則亦有未復之時矣。所謂過也。是以顏子克己之始。于視、聽、言、動、之非禮者。皆勿而絕之。所謂懲忿窒欲也。及其得一善。則拳拳服膺。而又弗失。所謂見善則遷也。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孔子以謂殆庶幾。所謂有過則改也。論語亦以不遷怒不貳過言之。不遷怒。則所

遷者善矣。故懲忿窒欲始也。見善則遷中也。有過則改終也。知此則損益之道盡矣。

初九。利用爲大作。元吉。无咎。象曰。元吉无咎。下不厚事也。

損爲益之始。益爲損之終。損益者。終始之道也。在損之初。言當已事。至益之初。則遄往之時矣。故言利用爲大作。而繫辭言益以興利。其義一也。自益之一卦言之。則初九爲益之始。自損而至于益言之。則初九道已成矣。先難之事已矣。言乎得失。則元吉。論其修德。則无咎。當興利之初。故利爲大作也。損益二卦。終始相通。故其辭意相接。損之上九曰。弗損益之。无咎。貞吉。利有攸往。得臣无家。而象言大得志。益之初九。言利用爲大作。元吉无咎。蓋所以終利有攸往之辭。亦知其大得志也。猶之卦辭。損自有孚。終于利有攸往。而益之卦辭。以利有攸往爲始也。下不厚事者。益之初九。非先難之時。故雖在下。而不必厚于事。是以直以長裕之道。大有爲以益天下。自然元吉无咎也。事如懲忿窒欲。損惡之事。固當厚而不敢忽。然德既有成。當利澤天下。非厚事之時也。何以知其德之成。蓋方忿未懲欲未窒之時。非獨无以致元吉。亦且未能補過而无咎矣。

六二。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永貞吉。王用享于帝。吉。象曰。或益之。自外來也。

損益本一道。相須以相成。以二卦反對言之。則損之上。益之初。損之五。益之二也。故損上益初。其辭相屬。而損五益二。又大同矣。自損五之下。去益既遠。于益爲不及。自益二之上。去損復遠。其辭爲已過矣。六二柔順中正。人之所與。故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也。或者。來益而不一之辭。損之六五曰元吉。自

然之吉也。此曰永貞吉。久而有守。斯爲吉也。君臣之道不同。故其吉亦異。或益之。人益之也。十朋之龜弗克違。鬼神益之也。王用享于帝吉。天益之也。益象虛中。而六二謙以象之。是以致益之多。天且弗違。況于人與鬼神乎。在謙之彖言。天道益謙。鬼神福謙。人道好謙。益之六二皆得之。伊川曰。人之爲善。則千里之外應之。六二中正虛己。而益之者。自外來是也。苟爲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上九求益之極。擊之者。自外來是也。

六三。益之用凶事。无咎。有孚中行。告公用圭。象曰。益用凶事。固有之也。

六三居動之極。爲益之過者。過于益下。雖不爲凶。而用于患難之際。則得其宜而无咎也。有孚中行。告公用圭者。信以行之。貴于得中。而後可以告公用圭也。告公用圭。治世之禮也。益之過厚。用于患難。則固有之。苟欲用之平世。非有孚以中道行。則不可矣。此明時有不同。其用亦異也。伊川曰。凶事。謂患難非常之事。然則孟子謂拯民于水火之時。又如周官行人。有賻補、賙委、槁禬、哀弔之禮。皆是也。

六四。中行告公從。利用爲依遷國。象曰。告公從。以益志也。

三四失中。故皆以中行戒之。四非有爲之地。居巽之下。不能自動以益人。故欲有行也。告公而已。欲遷國也。依人而已。不能自用也。告公者。以益天下之志告之也。

九五。有孚惠心。勿問元吉。有孚惠我德。象曰。有孚惠心。勿問之矣。惠我德。大得志也。

天下之能致益者君也。而求其益者。天下之民也。有孚惠心。則所以致益者。有至誠之道焉。此其所以

元吉也。有孚惠我德。則天下之民。求益而得益。至誠懷我之德矣。此其所以大得志也。益之道于是爲至。損之上九。言大得志。蓋自損得益。而爲得志也。此言大得志。蓋君有惠天下之志。至于天下信而懷其德。是爲大得志之時也。孔子曰。老者安之。朋友信之。少者懷之。九五之謂也。勿問者。有孚惠心。无所擇也。猶彖言天施地生。而曰无方。繫辭言益之長裕。而曰不設。皆无限極之意。

上九。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凶。象曰。莫益之。偏辭也。或擊之。自外來也。

天下之理。高極者必危。滿極者必溢。是以益贊于禹曰。滿招損。謙受益。詩人美成王。言能持盈守成。則知盈滿之戒。古人深慎之也。益之上九。益道既極。其損將至。故莫益之。莫益之者。莫之與益也。莫之與益。則惟傷之者至。是以至于或擊也。夫以乾之健。猶有姤。以坤之順。猶有復。物之所不能免者。當是時也。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尚懼不免于擊。況立心勿恆之人乎。其凶宜矣。偏辭者。言莫益之之辭。謂一偏于求益不已。不知持滿之戒。故至于極而莫之與。是所以謂之偏也。持滿之道何如。孔子所謂安其身。易其心。定其交。是也。且方益之時。天地人鬼。无或不致益焉。及其極也。外來之擊。斯亦衆矣。謙言天道虧盈。鬼神害盈。人道惡盈。益而至于盈。其害必至。與豐之上六。闃其戶。闃其无人。三歲不覿凶。其義皆同。